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2-12)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公平交易委員會單位決算

公平交易委員會 編印

公平交易委員會 111 年度單位決算

目 次

一、總說明.....	1-35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36-39
2.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40-41
3.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42-47
4.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48-53
(二)附屬表	
1.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54-55
2.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56-63
3.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64-67
4.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68-69
5. 歲入保留分析表.....	70
6.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71-72
7.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74-75
8. 人事費分析表.....	76-77
9.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78-79
10.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80-83
三、會計報表	
(一)主要表	
1. 平衡表.....	84
2. 收入支出表.....	85
(二)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1)專戶存款明細表.....	86
(2)應收帳款明細表.....	87-91
(3)應收票據明細表.....	92
(4)土地明細表.....	93
(5)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94
(6)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95
(7)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96

(8)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97
(9)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98
(10)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99
(11)雜項設備明細表.....	100
(12)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101
(13)電腦軟體明細表.....	102
(14)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103-104
(15)預收款明細表.....	105-107
(16)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108
(17)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109
2.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10-111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112
2. 現金出納表.....	113-114
3.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115
4.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 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16-170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 歲入部分：

1. 本（111）年度部分：

本年度預算數 1 億 3,928 萬 4,000 元，決算數 4,250 萬 6,250 元（包括：實現數 4,123 萬 1,250 元、應收數 127 萬 5,000 元），其中罰金罰鍰 4,197 萬 2,652 元（包括：實現數 4,069 萬 7,652 元、應收數 127 萬 5,000 元）、一般賠償收入 1 萬 1,109 元、租金收入 21 萬 4,974 元、廢舊物資售價 6 萬 66 元、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7 萬 6,778 元及其他雜項收入 7 萬 671 元，執行率為 30.52%，主要係本會自 102 年度起調整罰金罰鍰之帳務處理，採用權責發生制，即處分確定案件方列入罰金罰鍰收入（含實現數及應收數）；另處分未確定案件之預收款，計 84 億 9,774 萬 3,347 元。鑒因本會對於違法事業處以罰鍰之精神，係在於遏止違法事業繼續從事違法行為，並對其他事業產生嚇阻效果，防範違法行為於未然，罰鍰收入並非主要目的。綜觀罰鍰收入多寡之因素，主要係受被處分人是否提起上訴及司法審判時間長短影響，另與事業之守法程度相關，其性質與一般歲入科目尚屬有間。未來仍將持續積極查處，落實維護交易秩序及消費者利益之決心。

2. 以前年度部分：

以前年度罰金罰鍰轉入數 2,217 萬 8,781 元，減免及註銷數 852 萬 7,937 元，實現數 151 萬 4,363 元，執行率為 6.83%；未結清數 1,213 萬 6,481 元，係因被處分人採分期繳納方式或尚未繳納所致。

(二) 歲出部分：

本年度預算數 3 億 2,345 萬 9,000 元，決算數 3 億 1,643 萬 9,650 元，執行率為 97.83%，結餘數 701 萬 9,350 元，主要係人事費賸餘依規定不得流用。整體而言，預算執行績效良好，茲按工作計畫分述如下：

1. 一般行政：預算數 2 億 9,995 萬 7,000 元，決算數 2 億 9,381 萬 1,678 元，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執行率為 97.95%，結餘數 614 萬 5,322 元，主要係人事費賸餘。

2. 公平交易業務：預算數 2,174 萬 6,000 元（含第一預備金 50 萬元），決算數 2,095 萬 3,625 元，執行率為 96.36%，結餘數 79 萬 2,375 元，其中：

(1) 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

預算數 511 萬 4,000 元，決算數 510 萬 6,812 元，執行率為 99.86%，結餘數 7,188 元。

(2) 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

預算數 221 萬 8,000 元，決算數 221 萬 1,595 元，執行率為 99.71%，結餘數 6,405 元。

(3) 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

預算數 195 萬 6,000 元，決算數 195 萬 2,862 元，執行率為 99.84%，結餘數 3,138 元。

(4) 綜合規劃及宣導業務：

預算數 219 萬 6,000 元，決算數 218 萬 7,638 元，執行率為 99.62%，結餘數 8,362 元。

(5) 政策擬訂及國際交流業務：

預算數 430 萬 5,000 元，決算數 355 萬 2,288 元，執行率為 82.52%，結餘數 75 萬 2,712 元，主要係新冠肺炎疫情反覆，各國邊境管制寬嚴不一，部分出國計畫改採線上會議舉行，致國外旅費減少支出。

(6) 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

預算數 595 萬 7,000 元（含第一預備金 50 萬元），決算數 594 萬 2,430 元，執行率為 99.76%，結餘數 1 萬 4,570 元。

3. 一般建築及設備：預算數 175 萬 6,000 元，決算數 167 萬 4,347 元，執行率為 95.35%，結餘數 8 萬 1,653 元，其中：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數 118 萬元，決算數 113 萬 4,934 元，執行率為 96.18%，結餘數 4 萬 5,066 元。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2)其他設備：

預算數 57 萬 6,000 元，決算數 53 萬 9,413 元，執行率為 93.65%，結餘數 3 萬 6,587 元。

4.第一預備金：全數動支。

(三)平衡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

1.資產科目：「專戶存款」85 億 441 萬 7,575 元，係本會存放於國庫等專戶之款項；「應收帳款」1,336 萬 3,481 元，係應收被處分人之罰鍰；「應收票據」4 萬 8,000 元，係收到被處分人繳納之分期付款支票；「土地」1 億 299 萬 6,736 元，係公務用房屋及員工宿舍基地；「房屋建築及設備」2 億 368 萬 6,479 元，係公務用房屋及員工宿舍；「機械及設備」272 萬 7,632 元，係一般用途電腦系統、網路設備及通信轉接設備等；「交通及運輸設備」228 萬 4,022 元，係客車、傳輸機械設備及播音設備等；「雜項設備」138 萬 2,930 元，係電影電視機具、調溫機具、儲放家具等；「電腦軟體」426 萬 5,807 元，係公務用各項系統及軟體。

2.負債科目：「應付代收款」22 萬 4,830 元，係代扣員工公保費、勞健保費、及退撫基金等；「預收款」84 億 9,774 萬 3,347 元，係在處分未確定前被處分人已預先繳納之現金罰鍰；「存入保證金」6 萬 1,000 元，係廠商繳納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應付保管款」638 萬 8,398 元，係提撥政務人員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3.淨資產：資產負債淨額為 3 億 3,075 萬 5,087 元。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平衡表本年度較上年度金額變動達 5 億元或差異達 20%以上之科目原因說明：

1.「應收帳款」較上年度減少 876 萬 7,300 元，減幅為 39.62%，係應收被處分人之罰鍰減少所致。

2.「存入保證金」較上年度增加 2 萬 5,000 元，增幅為 69.44%，係廠商繳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納保證金增加所致。

3. 「應付保管款」較上年度增加 129 萬 1,726 元，增幅為 25.34%，係提撥政務人員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增加所致。

(二)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函釋規定，政府會計基礎，除公庫出納會計外，應採用權責發生制，至對於已依法提起訴願或行政訴訟，而判決尚未確定之案件，因政府與義務人間尚存有爭議，難謂義務人具有應繳納之義務，宜俟判決確定再行列帳。爰此，本會對於被處分人已依法提起訴願或行政訴訟而處分未確定案件，其以分期付款繳納罰金罰鍰支票數 1 億 7,669 萬 8,661 元部分，係由業務單位建立適當備查簿，以妥為管理追蹤該等案件辦理情形。

(三) 無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事項。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本會負責公平交易法與多層次傳銷管理法之政策及法規擬訂、審議有關公平交易事項、事業活動及經濟情況之調查事項、違反公平交易法與多層次傳銷管理法案案件之調查、處分事項暨其他事項等。本年度施政計畫之推動，係根據行政院施政方針暨本會既定之施政目標，並配合實際業務需求擬定工作計畫及實施內容，遵循法令規定，如期執行完成。有關本會各項重要計畫辦理情形與成果，詳如「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表」(第 5-35 頁)。

四、其他重要說明

本會全年度共結餘 701 萬 9,350 元，均依規定停止支出，由國庫自動收回。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	一、查處事業限制競爭行為	一、積極查處事業獨占、結合、聯合、限制競爭及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或顯失公平行為。	<p>一、長榮久盟開發建設有限公司與政安廣告股份有限公司，於銷售新北市新店區「大坪林 ONE」預售屋時，要求購屋人先給付定金始提供買賣契約書攜回審閱，為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顯失公平行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規定，處長榮久盟開發建設有限公司新臺幣（下同）100 萬元、政安廣告股份有限公司 50 萬元罰鍰。</p> <p>二、創業家兄弟股份有限公司及松果購物股份有限公司利用「搜尋引擎優化（Search Engine Optimization）」技術，並在搜尋引擎的顯示結果上不當顯示特定品牌名稱，使消費者誤認該賣場有販售特定品牌產品，藉以增進自身網站到訪率，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規定，處創業家兄弟股份有限公司 200 萬元、松果購物股份有限公司 80 萬元罰鍰。</p> <p>三、音象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附小太陽多元學習發展協會及蒲公英親子教育協會等公益團體活動行銷 HiKids 資優學園，使他人誤認其與公益團體相關而與其交易，為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行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規定，處 200 萬元罰鍰。</p> <p>四、逸凱庭建設有限公司與客臨</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廣告企業社，於銷售嘉義縣太保市「澄境 6」預售屋過程，未提供預售屋買賣契約書之重要交易資訊，以及要求購屋人須先給付定金始提供預售屋買賣契約書攜回審閱，為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顯失公平行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規定，處逸凱庭建設有限公司 40 萬元罰鍰、客臨廣告企業社 15 萬元罰鍰。</p> <p>五、本業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與龍義廣告事業有限公司，於銷售「本業好漾」預售屋過程，要求購屋人須先給付定金始提供預售屋買賣契約書攜回審閱，為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顯失公平行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規定，分別處本業建設公司 70 萬元罰鍰、龍義公司 35 萬元罰鍰。</p> <p>六、肆意商行於招募「41EARLYBAR」加盟過程中，以「營業額數據&直營與新加盟店比較」廣告，宣稱楠梓加盟店 109 年 11 月營業額為 36 萬元，就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服務內容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4 項準用第 1 項規定，處 5 萬元罰鍰。</p> <p>七、全民鑑寶媒體頻道股份有限公司於網站使用「中華民國珠寶玉石鑑定所」名稱招徠</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珠寶玉石鑑定、鑑價服務，以及開設鑑定課程製發鑑定師證書；並於網站宣稱「珠寶玉石鑑定鑑價所從全省法院、國稅局、警政署到品保協會，都是委託 GGL 做最專業的鑑定」，並附上多張政府機關公文書照片等，對於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服務身分及服務品質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4 項準用第 1 項規定，處 20 萬元罰鍰。</p> <p>八、大成長城公司與他事業結合且已達申報門檻而未依法申報，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處 60 萬元罰鍰。</p> <p>九、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與巨豐旅館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銷售高雄市「鉑愛悅」預售屋過程，未以書面提供地盤圖、各戶持分總表及預售屋買賣契約書等預售屋重要交易資訊予購屋人審閱，為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顯失公平行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規定，分別處興富發公司 120 萬元罰鍰、巨豐公司 40 萬元罰鍰。</p> <p>十、頑碼資訊有限公司使用競爭對手「愛食記」美食網站之食記資料，混充為自身「飢餓黑熊」網站及 App 內容，為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顯失公平行為，違反公平交易</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法第 25 條規定，處頑碼公司 5 萬元罰鍰。</p> <p>十一、華納酒吧、龍昌酒吧、豪門酒吧及金昌酒吧等 4 家業者共同決定於 110 年 2 月 1 日起收取包廂費之行為，足以影響臺北市酒家、酒吧服務供需之市場功能，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15 條第 1 項本文聯合行為之禁制規定，處華納酒吧 15 萬元罰鍰，其餘業者各處 10 萬元罰鍰。</p> <p>十二、獨資商號漫步藍餐飲及漫步藍有限公司於招募「RAMBLE CAFÉ」品牌加盟時，未於締結加盟經營關係前，充分且完整提供「開始營運前購買商品、原物料費用，其金額或預估金額」、「加盟營運期間購買商品、原物料費用，其金額或預估金額」，以及「加盟契約存續期間須向加盟業主或其指定之人購買之商品、原物料之規格及品牌」等 3 項加盟重要資訊予有意加盟者審閱，為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顯失公平行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規定，分別處 8 萬元及 10 萬元罰鍰。</p> <p>十三、獨資商號找餐店 Brunch 及威力榮業有限公司於招募「找餐店 brunch」品牌加盟時，未於締結加盟經營關係前，充分且完整提供「開始營運前購買商品、原物料</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費用，其金額或預估金額」，以及「加盟營運期間購買商品、原物料費用，其金額或預估金額」等 2 項加盟重要資訊予有意加盟者審閱，為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顯失公平行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規定，各處 10 萬元罰鍰。</p> <p>十四、台灣大哥大公司透過大富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新設富美康健股份有限公司結合案，依公平交易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不禁止其結合，惟其逾期申報，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處 50 萬元罰鍰。</p> <p>十五、雅光有限公司、台灣日立江森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松下銷售股份有限公司、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聲寶股份有限公司、禾聯碩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格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三菱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新視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萬士益冷氣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夏普股份有限公司、威技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宇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藉由餐敘達成聯合縮短家用空調全機保固年限之合意，約束事業活動且足以影響市場之供</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需功能，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15 條第 1 項本文聯合行為之禁制規定，合計處 1,390 萬元罰鍰。</p> <p>十六、登豐貿易有限公司、豐哲貿易有限公司、哲生貿易有限公司、春哲貿易有限公司、利安貿易有限公司及日出貿易有限公司共同合意調漲乾干貝價格，足以影響乾干貝市場之供需功能，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15 條第 1 項本文聯合行為之禁制規定，合計處 500 萬元罰鍰。</p> <p>十七、璇億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昱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慈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合收取相同化製處理年費，約束事業活動且足以影響市場之供需功能，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15 條第 1 項本文聯合行為之禁制規定。</p> <p>十八、愛進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當使用競爭對手事業表徵作為關鍵字廣告，為榨取他人努力成果之顯失公平行為，且足以影響交易秩序，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規定，處 30 萬元罰鍰。</p> <p>十九、金海企業行、豐德冷凍廠股份有限公司及西北製冰工業有限公司，合意調漲澎湖縣漁業用冰價格，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15 條第 1 項本文聯合行為之禁制規定，合計處 30 萬元罰鍰。</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二、有效審議事業聯合行為申請許可案件及結合申報案件。</p>	<p>一、同意有關大統益股份有限公司等 5 家業者合船進口黃豆聯合行為之許可期限延展案。</p> <p>二、同意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等 11 家國輪業者委託海聯總處代為申請聯合承運機關（構）進口物資器材聯合行為之許可期限延展案。</p> <p>三、同意有關合船進口大麥聯合行為之許可期限延展案。</p> <p>四、Chubb Limited 與國際康健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結合案，依公平交易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不禁止其結合。</p> <p>五、中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與中華資安國際股份公司結合案，依公平交易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不禁止其結合。</p> <p>六、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與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結合案，依公平交易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不禁止其結合。</p> <p>七、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大潤發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結合案，依公平交易法第 13 條第 2 項規定，附加負擔不禁止其結合。</p> <p>八、瑞士商 SIG Combibloc Group AG、SIG Schweizerische Industrie-Gesellschaft GmbH 與台灣唯綠包裝股份有限公司結合申報案。</p> <p>九、韓商 DL Chemical Co., Ltd.、美商 DLC US, Inc. 與美商</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Kraton Corporation 結合申報案。</p> <p>十、德商 Lanxess Deutschland GmbH、美商 Lanxess Corporation 與美商 Nutrition & Biosciences USA 2,LLC、美商 MC (US) 1 LLC 與荷蘭商 MC (Netherlands) B. V. 結合申報案。</p> <p>十一、利億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泰商 Arun Plus Company Limited 結合申報案。</p> <p>十二、韓商 SK Hynix Inc. 與韓商 Key Foundry Co.,Ltd. 結合申報案。</p> <p>十三、美商 Ford Motor Company、美商 New Company 1,LLC 與韓商 SK Innovation Co.,Ltd. 結合申報案。</p> <p>十四、日商 Juki Corporation、日商 Mitsubishi Electric Corporation 與日商 Meiryō Technica Corporation 結合申報案。</p> <p>十五、日商 Sharp Corporation 與日商 Sakai Display Products Corporation 結合申報案。</p> <p>十六、德商 Daimler Truck Holding AG、德商 Volkswagen AG 與瑞典商 Aktiebolaget Volvo (Publ) 結合申報案。</p> <p>十七、英屬澤西島商 Viterra Limited、美商 Viterra USA</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Investment LLC 與美商 Gavilon Agriculture Investment, Inc. 結合申報案。</p> <p>十八、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佳醫健康事業（香港）股份有限公司、ASIA RENAL CARE, LTD.、英屬維京群島商卡汀諾股份有限公司、Fresenius Medical Care Hong Kong Ltd.與香港商安馨股份有限公司結合申報案。</p> <p>十九、香港商 CBC Group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韓商 GS Holdings Corp.、韓商 IMM Investment Corp.與韓商 Hugel, Inc.結合申報案。</p> <p>二十、美商 Chevron Phillips Chemical Company LLC、美商 Chevron Phillips Chemical Gulf Coast LLC、卡達商 QatarEnergy 與美商 QP U.S. Petrochemicals LLC 結合申報案。</p> <p>二一、韓商 SK Geo Centric Co., Ltd. 與日商 Tokuyama Corporation 結合申報案。</p> <p>二二、美商 Entegris, Inc.、美商 Yosemite Merger Sub, Inc.與美商 CMC Materials, Inc. 結合申報案。</p> <p>二三、瑞士商 Hitachi Energy, Ltd. 與西班牙商 Artech Lantegi Elkartea, SA 結合申報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二四、達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原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結合申報案。</p> <p>二五、新加坡商 Archer Daniels Midland Singapore,Pte.Ltd. 與新加坡商 Clyde Investments Pte. Ltd.結合申報案。</p> <p>二六、日商 Asahi Kasei Corporation、日商 Mitsubishi Corporation、日商 Japan Nitrile Corporation 與馬來西亞商 PETRONAS Chemicals Group Berhad 結合申報案。</p> <p>二七、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商貝格控股有限公司與印尼商 PT Sunny Metal Industry 結合申報案。</p> <p>二八、紐西蘭商 Fonterra Co-operative Group Limited、紐西蘭商 GlobalDairyTrade Holdings Limited、德商 European Energy Exchange AG、紐西蘭商 NZX Limited 結合申報案。</p> <p>二九、美商 Avient Corporation、荷蘭商 Fiber-Line International B.V.、荷蘭商 DSM Protective Materials B.V.、荷蘭商 DSM Protective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B.V. 與美商 DSM Protective Materials LLC 結合申報案。</p> <p>三十、美商 Phillips 66、新加坡商 Trafigura Group Pte Ltd</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及瑞士商 H2 Energy Holding AG 結合申報案。</p> <p>三一、日商愛三工業株式會社與日商 DENSO CORPORATION 結合申報案。</p> <p>三二、日商三菱瓦斯化學株式會社及日商田岡化學工業株式會社結合申報案。</p> <p>三三、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結合申報案。</p> <p>三四、日商 HOYA Corporation 與中國大陸商北京京東方視訊科技有限公司結合申報案。</p> <p>三五、日商 Mitsui O.S.K. Lines, Ltd.、日商 JERA Co., Inc.、日商 Toho Gas Co., Ltd.、丹麥商沃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海洋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日商 Hokuriku Electric Power Company 結合申報案。</p> <p>三六、法商 Symbio SAS 與德商 Schaeffler Invest GmbH 結合申報案。</p> <p>三七、韓商 Air Liquide Korea Co. Ltd.、韓商 Lotte Chemical Corporation 與韓商 Lotte Air Liquide Hymove 結合申報案。</p> <p>三八、荷蘭商 ASM International N.V.與義大利商 LPE S.p.A 結合申報案。</p> <p>三九、日商 Hitachi,Ltd.與法商</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Thales S.A.結合申報案。</p> <p>四十、韓商 SK Gas Co.,Ltd.與韓商 Lotte Chemical Corporation 結合申報案。</p> <p>四一、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盧森堡商 Walsin Lihwa Europe SARL、盧森堡商 MEG S.A. 與義大利商 Cogne Acciai Speciali S.p.A. (CAS) 結合申報案。</p> <p>四二、中國大陸商浙江吉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與法商 Renault S.A.S.結合申報案。</p> <p>四三、美商 Phillips 66、美商 Chevron Corporation 與卡達商 QatarEnergy 結合申報案。</p> <p>四四、美商 Boston Scientific Corporation、愛爾蘭商 Boston Scientific Group public limited company 與韓商 M.I. Tech Co., Ltd.結合申報案。</p> <p>四五、法商 Substipharm、瑞士商 Substipharm Biologics SA 與泰商 Government Pharmaceutical Organization-Merieux Biological Products Co., Ltd 結合申報案。</p> <p>四六、日商三井化學株式會社與日商旭化成 EMS 株式會社結合申報案。</p> <p>四七、美商 Olin Corporation 與日商 Mitsui & Co., Ltd.結合申報案。</p> <p>四八、起而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和潤電能股份有限公</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司、士林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結合申報案。</p> <p>四九、日商 Mitsubishi Cable Industries,Ltd. 與日商 Furukawa Electric Co.,Ltd 結合申報案。</p> <p>五十、美商 Platinum Equity, LLC、英商 California Holding III Limited 與法商 Imerys S.A. 結合申報案。</p> <p>五一、澳洲商 IMEA International Pty Ltd 與韓商 POSCO Holdings Inc.、加拿大商 POSCO Canada Limited 及澳洲商 CSC Steel Australia Holdings Pty Ltd 結合申報案。</p> <p>五二、美商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Inc.、德商 Daimler Trucks & Buses US Holding LLC 與美商 Mobility Energy Holdings,LLC 結合申報案。</p> <p>五三、日商三菱商事株式會社與德商 FEV 顧問有限公司結合申報案。</p> <p>五四、卡達商 QatarEnergy 與英商 Shell plc 結合申報案。</p> <p>五五、卡達商 QatarEnergy 與美商 ExxonMobil Corporation 結合申報案。</p> <p>五六、卡達商 QatarEnergy 與義大利商 Eni S.p.A 結合申報案。</p> <p>五七、卡達商 QatarEnergy 與法商 TotalEnergies SE 結合申報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三、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調合作，凝聚執法共識。</p>	<p>五八、美商 Archer-Daniels-Midland Company 與美商 LG Chem America, Inc. 結合申報案。</p> <p>五九、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商中偉（香港）新材料科技貿易有限公司及新加坡商 Innovation West Mantewe Pte.Ltd. 結合申報案。</p>	
			<p>一、111 年 1 月 21 日出席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召開之「近期預拌混凝土價格波動因應作為研商會議」，瞭解價格變動原因、經濟部等主管機關建議因應作為及業者反映意見。</p> <p>二、111 年 4 月 13 日赴行政院出席「國內產業與大型數位平臺共榮發展協調小組」第 2 次會議。</p> <p>三、111 年 6 月 2 日出席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召開之「研商業界反映國內鋼料供應不足及價格上漲事宜會議」，瞭解經濟部等主管機關職掌內容及業者反映意見。</p> <p>四、111 年 6 月 10 日赴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出席「美食外送平台無預警加收平台服務費疑義會議」。</p> <p>五、111 年 6 月 17 日出席行政院召開之「公共工程用鋼（鋼筋）會議」，提供本會近期針對業者涉有違法聯</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四、辦理檢舉獎金發放事宜。	<p>合行為予以論處案例，提醒業者勿為聯合漲價違法行為。</p> <p>六、111年9月29日赴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出席「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擬申請合併台灣之星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案」聽證會，並提供鑑定意見。</p> <p>七、111年9月30日赴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出席「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擬申請合併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案」聽證會，並提供鑑定意見。</p> <p>八、111年10月17日出席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召開之「業界反映運輸成本提升致預拌混凝土售價需調漲一事研商會議」，瞭解相關運費及價格變動情形、經濟部等主管機關因應作為及業者反映意見。</p>	未來仍將依法持續積極辦理聯合行為案件之查處。
	二、規制產業競爭行為，建構良好競爭環境	一、密切關注市場競爭動態，與產業主管機關進行分工合作、協調溝通，共同維護	<p>本年度發放檢舉獎金計 154 萬元。檢舉獎金支出端賴檢舉人向本會檢舉聯合行為，且除與本會調查認定違法案件之數目及案件裁處罰鍰額度相關外，亦與檢舉人提供之證據強度相關，因此，檢舉獎金之發放較難於事前預估、不確定性較高。</p>	
			<p>一、111年1至12月赴交通部航港局出席「國際海運運輸平穩工作小組」共7次會議，向航港局及相關公協會、事業說明本會立場，並</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市場交易秩序。</p> <p>二、積極配合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掌握重要民生物資市場供需概況。</p>	<p>提醒相關事業應注意公平交易法聯合行為規定。</p> <p>二、111年3月23日及同年9月14日參與內政部辦理之111年度第1及第2次預售屋銷售建案聯合稽查規劃方案。</p> <p>三、因應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持續參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會議，並按疫情指揮中心之分工任務，與相關機關合作，積極查處不法業者於疫情期間合意聯合調漲防疫物資價格，以有效維護防疫物資之交易秩序。</p>	
			<p>一、配合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監控民生物資市場供需概況，本於職掌積極配合辦理：針對農曆春節、端午節、中秋節應景重要農畜產品價格予以監測，並派員赴傳統市場及量販超市等實地訪查應節產品價格市況，有效掌握相關商品價格變動情形。</p> <p>二、辦理「節前民生物資市況訪查」：因應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民眾對相關民生物資需求增加，除函請相關民生物資公、協會等轉知所屬會員遵守公平交易法規定，節慶期間亦委外訪查或派員查察糖果、餅乾、年糕、豬肉鬆（乾）、沙拉油、</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三、擇定特定產業進行重點督導計畫。</p>	<p>蕃茄醬、甜辣醬、醬油、果糖及砂糖、月餅等民生物資及競爭概況，有效掌握相關商品價量及市場變化情形。</p> <p>三、111年1月2日、6日、7日、10日、11日、12日、18日出席行政院召開「研商穩定物價因應措施會議」、3月25日「研商穩定物價中長期因應對策」，針對近期物價波動之情況與各部會研商所採取因應作為。</p> <p>四、111年1月11日發布「穩定物價，聯合哄抬零容忍—公平會加強執法」、7月7日發布「公平會積極執法，業者莫為聯合哄抬物價」新聞稿，呼籲事業切勿有聯合哄抬物價等不法行為。</p> <p>五、111年12月23日函請相關桶裝瓦斯公協會等轉知所屬會員遵守公平交易法規定。</p> <p>六、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共計參加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3次會議（第77次至第79次），就「春節民生物資價格穩定措施」議題進行報告。</p>	
			<p>一、不動產業關注情形：持續關注不動產業之市場競爭情形，辦理不動產業者涉及違反公平交易法案件24件；參與內政部相關主管法規之修法會議，提供競爭法及</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實務查核意見，並參與內政部辦理之預售屋銷售建案聯合稽查。</p> <p>二、電子及化粧品產業瞭解及查處情形：</p> <p>(一)辦理電子業相關結合申報或反映案件計 13 件，產品包含晶圓代工、燃料電池金屬雙極板、平面顯示器用光罩、汽車零件、光纖雷射纜線、高壓儀用變壓器、印刷電路板 PCB、電動車電池及充電服務相關等類別。</p> <p>(二)查處電子業及化粧品業者限制轉售價格行為案、電子業業者不當利用市場力量變相漲價案及散布足以損害他人營業信譽之不實情事案等計 6 件。</p>	
		<p>四、委請專家學者進行「競爭法與競爭政策在金融產業之角色」、「數位平臺產業現況、發展趨勢及競爭規範」、「我國乳品產業競爭議題與競爭法規範之研究」、「跨國科技巨擘與在地市場競爭秩序之研究—以廣告資源為例」、「以跨國性卡特爾案件論</p>	<p>一、「競爭法與競爭政策在金融產業之角色」：</p> <p>(一)110 年 11 月 22 日至 12 月 20 日辦理招標公告。嗣後於 111 年 1 月 24 日召開委託研究計畫審查會議，由國立成功大學承作研究計畫。</p> <p>(二)111 年 7 月 5 日召開委託研究計畫期中報告審查會議。</p> <p>(三)111 年 11 月 29 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修正後之研究報告，復於同年 12 月 21 日驗收完竣。</p> <p>二、「數位平臺產業現況、發展趨勢及競爭規範」：</p> <p>(一)111 年 1 月 10 日至 2 月 9 日辦理招標公告。嗣後於 3</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競爭法寬恕政策之運用與精進」、「競爭法多邊平台經濟分析之研究」等研究。</p>	<p>月 11 日召開委託研究計畫審查會議，由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承作研究計畫。</p> <p>(二)111 年 8 月 12 日召開委託研究計畫期中報告審查會議。</p> <p>(三)111 年 12 月 12 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修正後之研究報告，復於同年 12 月 28 日驗收完竣。</p> <p>三、「我國乳品產業競爭議題與競爭法規範之研究」：</p> <p>(一)111 年 1 月 13 日至 2 月 14 日辦理招標公告，3 月 3 日召開評選會議，3 月 25 日決標，由國立臺北大學承作。</p> <p>(二)111 年 8 月 5 日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p> <p>(三)111 年 11 月 18 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修正後之研究報告，復於同年 12 月 28 日驗收完竣。</p> <p>四、「跨國科技巨擘與在地市場競爭秩序之研究－以廣告資源為例」：</p> <p>(一)111 年 1 月 24 日至 2 月 16 日進行公開招標，後於 3 月 8 日召開委託研究計畫書評審會議，3 月 30 日決標，由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承作研究計畫。</p> <p>(二)111 年 8 月 11 日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p> <p>(三)111 年 11 月 17 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修正後之研究報告，復於同年 12 月 28</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日驗收完竣。</p> <p>五、「以跨國性卡特爾案件論競爭法寬恕政策之運用與精進」：</p> <p>(一)111年1月19日至2月23日辦理公開招標，2月24日辦理資格審查，3月11日召開研究計畫書評審會議，由銘傳大學承作研究計畫。</p> <p>(二)111年9月1日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p> <p>(三)111年12月9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修正後之研究報告，復於同年12月28日驗收完竣。</p> <p>六、「競爭法多邊平台經濟分析之研究」：</p> <p>(一)110年12月23日至111年2月7日辦理招標公告，3月21日召開委託研究計畫書審查會，4月11日決標，由國立臺北大學承作。</p> <p>(二)111年8月16日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p> <p>(三)111年11月16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修正後之研究報告，復於同年11月29日驗收完竣。</p>	
二、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	一、查處不公平競爭行為	一、查處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之廣告行為等不公平競爭行為。	111年積極調查處理民眾檢舉案件及其他機關、縣市政府移送之案件，並持續關注事業於網路登載廣告情形及民情輿論，一獲有事業涉有違反公平交易法跡證，即主動立案嚴予查處。就違法案件處以罰鍰或予以警示，並就不處分案適時去函促請注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宣導公平交易法有關不公平競爭行為之規範。	<p>意，避免爾後觸法或影響交易秩序，以確實維護交易秩序與消費者利益。</p> <p>111年7月29日、8月29日、9月2日、9月5日分別於花蓮縣、臺北市、臺中市、高雄市舉辦「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不實廣告法規及案例宣導說明會」；另派員赴臺北市、基隆市、新竹縣、屏東縣、臺中市、金門縣政府宣導本會對於廣告之規範，暨派員赴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講授「公平法不實廣告及聯合行為調查實務」課程。增進業者自律避免觸法，並提升民眾消費意識，保障其權益。</p>	
	二、管理多層次傳銷	<p>一、查處違法多層次傳銷行為。</p> <p>二、辦理多層次傳銷事業報備案件。</p> <p>三、實施多層次傳銷事業業務檢查。</p> <p>四、辦理多層次傳銷</p>	<p>111年積極依職權及檢舉查處涉有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規行為，就違法案件處以罰鍰或予以警示，並就不處分案適時去函促請注意，避免爾後觸法或影響交易秩序。</p> <p>111年審視多層次傳銷報備案件，輔導多層次傳銷事業符合相關法令規定。</p> <p>111年選列財稅資料顯示營業異常、經衛生主管機關認定該事業或其傳銷商違反衛生法規之次數較多、民眾反映或檢舉次數較多之多層次傳銷事業辦理業務檢查，不合規定者均已依法處理。</p> <p>111年5月完成「110年多層次</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事業經營發展狀況調查。</p> <p>五、宣導多層次傳銷相關法令。</p>	<p>傳銷事業經營發展狀況調查報告」，並於 7 月發布新聞資料，及登載本會網站，供各界參考。</p> <p>111 年 9、10 月辦理「公平交易委員會多層次傳銷法令規範說明會」，向一般民眾、特定族群、多層次傳銷事業及傳銷商宣導法規，並持續於本會網站登載傳銷法令宣導資訊，俾利業者遵循及提醒民眾注意。</p>	
三、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	研修公平交易法規與多層次傳銷法規	一、研擬及修訂本會主管法令。	<p>本會主管法規異動共計 36 則，情形如次：</p> <p>一、修正「公平交易法施行細則」。</p> <p>二、修正「多層次傳銷業訂定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業務終止後個人資料處理方法作業辦法」。</p> <p>三、修正「公平交易委員會卷宗閱覽須知」。</p> <p>四、修正「公平交易委員會舉行言詞辯論要點」。</p> <p>五、修正「公平交易委員會舉行聽證應行注意事項」。</p> <p>六、修正「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案件之處理原則」。</p> <p>七、修正「聯合行為許可暨延展許可申請須知」。</p> <p>八、修正「公平交易委員會與法務部之協調結論」。</p> <p>九、廢止「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促銷廣告案件之處理原則」。</p> <p>十、廢止「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電信事業之規範說明」。</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十一、廢止「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國外渡假村會員卡(權)銷售行為案件之處理原則」。</p> <p>十二、核釋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第 13 條第 1 項所稱「應與傳銷商締結書面參加契約，並交付契約正本」之相關規定。</p> <p>十三、廢止本會「81 年 7 月 11 日(81)公貳字第 01841 號函」、「82 年 6 月 10 日(82)貳字第 51888 號函」、「83 年 12 月 27 日(83)公貳字第 66633 號函」、「82 年 8 月 13 日(82)公貳字第 04384 號函」、「88 年 10 月 7 日(88)公貳字第 8812091-001 號函」、「82 年 12 月 10 日(82)公貳字第 54447 號函」、「89 年 3 月 15 日(89)公貳字第 8901928-001 號函」、「88 年 11 月 9 日(88)公貳字第 8804495-001 號函」、「81 年 7 月 31 日(81)公貳字第 00376 號函」及「84 年 9 月 13 日(84)公貳字第 07123 號函」等 10 則行政解釋。</p> <p>十四、廢止本會「81 年 6 月 4 日(81)公參字第 00872 號函」、「81 年 7 月 9 日(81)公參字第 00915 號函」、「82 年 8 月 30 日(82)公參字第 53160 號函」、「81 年 4 月 21 日(81)公釋字第 001</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號函」、「81年6月24日(81)公參字第01222號函」、「82年12月3日(82)公參字第04809號函」等6則行政解釋。</p> <p>十五、廢止本會「81年11月2日(81)公壹字第03465號函」、「85年3月4日(85)公壹字第8411778-001號函」、「85年10月8日(85)公壹字第8503794-002號函」、「86年8月27日(86)公壹字第8607087-001號函」、「86年11月18日(86)公壹字第8609798-004號函」、「87年3月25日(87)公壹字第8702652-001號函」、「88年11月25日(88)公壹字第8814567-001號函」及「102年12月23日公服字第10212611652號令」等8則行政解釋。</p>	
		<p>二、辦理公平交易法、多層次傳銷管理法行政救濟業務。</p>	<p>111年度辦理行政救濟案件(含判決確定及爭訟中案件)如次：</p> <p>一、9家IPP民營電廠、5家鋁質電容器業者、1家鉭質電容器業者、5家預拌混凝土業者、1家硬碟懸架業者、2家製藥業者、9家倉儲業者及1家空調業者等聯合行為案。</p> <p>二、1家鋼鐵業者不服禁止結合案。</p> <p>三、1家影音代理商、1家頻道代理商、1家有線電視業者</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三、辦理行政執行案件及移送涉及刑事違法案件。</p> <p>四、編印本會主管法令之彙編及書籍。</p> <p>五、蒐集國內外公平交易法規資料並加以整理與分析。</p> <p>六、辦理法制及相關業務研討會。</p>	<p>及 1 家外送平台業者等不當限制競爭行為案。</p> <p>四、16 家業者不實廣告案。</p> <p>五、6 家業者欺罔或顯失公平行為案。</p> <p>六、4 家傳銷業者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案。</p> <p>一、111 年度移送 17 家欠繳罰鍰行政執行案件及辦理 4 件分期繳納罰鍰案件。</p> <p>二、111 年度完成執行憑證總清查及逾半年未獲執行情序函催 27 件。</p> <p>一、編印本會主管法規及行政規則彙編 111 年 10 月版。</p> <p>二、編撰完成 110 年公平交易法行政裁判電子書。</p> <p>翻譯 OECD 環保危害案件之罰鍰決定及競爭法上如何決定妥適的罰鍰額度等相關英文文獻資料。</p> <p>一、111 年 4 月 29 日辦理「日本因應數位平台經濟發展之競爭政策及法制運用概觀」法制研討會。</p> <p>二、111 年 12 月 8 日辦理「創新與結合管制」法制研討會。</p>	
四、綜合規劃及宣導業務	一、倡議公平交易法及多層次傳銷管理法	一、自行舉辦或請縣市政府協辦宣導活動。	一、辦理大學院校訓練營 12 場次，按與會師生回收問卷，同意參與訓練營有助其瞭解本會主管法規之比率為 96.32%，另對本會辦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二、運用各式文宣進行政策宣導。</p> <p>三、辦理競爭法、檢舉獎金、反托拉斯基金倡議活動。</p>	<p>理該項倡議活動之滿意度比率為 95.34%。</p> <p>二、辦理「交易陷阱面面觀」系列活動 10 場次，按與會婦女、老人、原住民、新住民等回收問卷，同意參與倡議活動有助其瞭解本會主管法規之比率為 95.50%，另對本會辦理該項倡議活動之滿意度比率為 97.50%。</p> <p>三、請地方機關參酌本會 111 年度 6 項倡議主題辦理地區性法規說明會 16 場次，邀請各縣市業者、教職員、基層民眾、婦老族群及相關承辦人等參與。經彙整法規說明會回收問卷，出席之業者及民眾同意參與倡議活動有助其瞭解本會主管法規之比率為 95.76%，另對本會辦理該等倡議活動之滿意度比率為 94.89%。</p>	
			<p>持續透過網際網路及編印各式文宣出版品傳揚公平交易法令及政策。</p>	
			<p>一、111 年適逢本會成立屆滿 30 週年，本會於 1 月 21 日舉辦成立 30 週年慶祝茶會，邀請總統、行政院長、外國使節等貴賓蒞臨，另於 1 月 10 日至 2 月 22 日間辦理 30 週年線上有獎徵答活動，引導各界關注競</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爭法規政策內容。</p> <p>二、續辦因新冠肺炎疫情而展延履約期限之「製造業遵法與競爭宣導」，111年1月及3月分別於臺北市、臺中市、宜蘭縣等地針對製造業、醫療器材及民生物資等相關產業人員，辦理4場宣導說明會，共計198人到場參加。</p> <p>三、111年8月12日於新竹市辦理「化粧品產業發展與公平交易法規範」宣導說明會，邀請化粧品產業業者共計53名與會，加強業者對於公平交易法遵法認知。</p> <p>四、111年10月27日於臺北市辦理「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預售屋銷售行為規範宣導說明會」，計有80人參加。</p> <p>五、111年11月11日於臺南市舉辦「國際反托拉斯案例分析與經貿情勢概況」宣導說明會，邀集產業界主管人員、律師等，共計37名參加，透過實際案例分享，增進製造業廠商對於競爭法之瞭解及推廣企業遵法自律，以期降低企業違法風險與訴訟成本。</p> <p>六、111年11月7日、14日、21日於臺北市舉辦為期三週每週一全天，總研習時數16小時之「111年度北部菁英公平交易法與案例</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研習營」，有助北部地區產官界瞭解競爭法相關規範。</p> <p>七、透過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工商會務」雙月刊，及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轄內社區電梯智能螢幕設備，辦理網路購物常見不實廣告、檢舉聯合行為獎金發放辦法、申請寬恕政策減免罰鍰等政策宣導，多元傳揚公平交易理念。</p>	
	二、聯繫協調地方機關	規劃舉辦與地方機關協調聯繫會議。	業於 111 年 8 月召開 111 年度本會與地方機關協調聯繫會議，針對地方機關關注議題安排專題演講，並進行綜合座談，強化地方機關與會人員對本會主管法規及業務職掌之認識與瞭解。	
	三、完備國際競爭政策與競爭法專業資料	<p>一、委外辦理數位經濟競爭執法分析與產業動態資料建置計畫擇定產業進行市場動態資料之建置、追蹤與分析，並持續關注國際法制政策趨勢及發展脈動。</p> <p>二、蒐集各國競爭政策與競爭法</p>	<p>一、111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2 日辦理招標公告，5 月 3 日辦理資格審查，5 月 9 日召開評選會議，5 月 16 日決標，由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承作。</p> <p>二、本會除定期針對計畫執行進度及完成項目進行追蹤外，另納入本會施政重點及年度重點新計畫之管考，並於契約執行期間規劃執行進度及內容之審查。</p> <p>三、111 年 12 月 13 日邀集學者專家召開期中工作進度審查會議，審查通過。</p> <p>蒐集國內外競爭法圖書逾 2 萬冊、中外文報紙、期刊近 45 種；</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相關專業圖書及期刊等資料，提供專業查詢服務，推廣競爭政策理念，提升遵法知能及素養。</p> <p>三、建置並維護「APEC 競爭政策資料庫」21 個會員體之競爭政策、組織架構、重要案例等 12 項資料，提供競爭政策資料國際交流平臺。</p> <p>四、彙編公平交易法、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相關執法實務等資料提供競爭政策專業研究園地。</p>	<p>並藉由圖書自動化查詢系統功能，有效管理各類圖書資料，提供讀者更快速便利之網路書目查詢及預約服務。111 年截至 12 月底止，圖書借閱近 3,000 冊。</p> <p>賡續維護及更新 APEC 各會員經濟體之法規案例、審查準則、組織架構、出版品或統計數據等競爭法及競爭政策相關資料，有助國內外競爭法制研究發展，促進國際交流。111 年截至 12 月底止，上網建置資料計 73 則。</p> <p>彙編國內、外競爭政策、競爭法及相關執法實務等資料，每月定期出刊公平交易通訊中、英文版本，111 年截至 12 月底止，中、英文通訊發行量逾 7,500 冊，並於每月第 1 週及第 3 週之星期三發行「公平交易委員會電子報」，電子報寄送人數逾 4,000 人。</p>	
五、政策擬訂及國際交流業務	積極參與競爭法國際活動，建構跨境執法合作網絡	一、持續參與競爭法國際組織相關會議與活動，掌握國際執法脈絡，深化與國際競爭法執法機關之交流合作。	本會於疫情期間持續派員參與競爭法國際組織辦理之各項實體及視訊會議，包括 2 月及 8 月「亞太經濟合作」(APEC) 會議、5 月於德國柏林舉辦之「國際競爭網絡 (ICN) 年會」、3 月至 5 月 ICN 各工作小組線上研討會、6 月「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 競爭委員會例會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二、提供競爭法能力建置及交流活動平臺，調和區域競爭法制，回饋國際競爭社群。</p>	<p>視訊會議、9月於菲律賓舉辦之「東亞競爭政策高峰會議」、11月於法國舉辦之 OECD 競爭委員會例會及 12 月於紐西蘭舉行之 ICN 卡特爾研討會。</p> <p>本會 111 年 10 月舉辦國際反托拉斯區域研討會視訊會議，以「數位經濟競爭執法」為題，邀請泰國、菲律賓、蒙古、新加坡、印尼、史瓦帝尼、柬埔寨、馬來西亞等競爭法主管機關派員參與，包括我國在內共計 12 國競爭法主管機關代表及專家參與會議，並分享數位經濟於該國發展現況與執法情形，本會同仁亦擔任研討會講師，分享我國競爭法相關規定與相關案例之執法經驗。</p>	
六、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	強化產業資訊體系，建立有效執法之決策支援系統	<p>一、辦理市場結構及產業活動調查，整合相關機關產業資料，完備產業資訊系統，供釐定公平交易政策及執行業務參考。</p> <p>二、配合業務需求增修應用系統功能，及辦理多層次傳銷營運發展狀況線上查</p>	<p>一、辦理產業市場結構調查，蒐集事業產銷存資料，並將調查資料轉入本會產業資料庫，另將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等相關機關之產業資料整併至本會產業資料庫，提供本會辦案參考。</p> <p>二、辦理完成「平台經濟之理論與實證研究」、「R 程式語言分析及美國司法部反托拉斯署開發之反托拉斯分析套件」等 2 場專題演講。</p> <p>一、多層次傳銷事業經營發展狀況線上查報功能增修：111 年 3 月開故事業資料確認，4 月開故事業經營發展狀況資料填報，並於 6 月 16 日</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報系統改版作業，強化系統資安強度、改善作業流程，並提升各項資訊服務設施，以增進電腦作業品質及行政效率。	<p>驗收完竣。</p> <p>二、公文整合系統維護及功能增修：111年1月24日辦理系統功能提升案，3月4日完成招標作業，並於11月1日驗收完竣。</p> <p>三、完成內部入口網站及多層次傳銷管理系統等2系統維護。</p> <p>四、完成3台伺服器及1台儲存系統購置作業，及本年度資訊網路、伺服器暨個人電腦週邊設備維護服務、資安防護及電子郵件系統維護服務。</p>	

公平交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8,954,000	0	138,954,000
	15			0403820000-8 公平交易委員會	138,954,000	0	138,954,000
		01		040382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138,954,000	0	138,954,000
			01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138,954,000	0	138,954,000
			02	0403820300-1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0382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220,000	0	220,000
	17			0703820000-4 公平交易委員會	220,000	0	220,000
		01		0703820100-9 財產孳息	220,000	0	220,000
			01	0703820103-7 租金收入	220,000	0	220,000
			02	0703820500-7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07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110,000	0	110,000
	17			1203820000-3 公平交易委員會	110,000	0	110,000
		01		1203820200-2 雜項收入	110,000	0	110,000
			01	1203820201-5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203820210-6 其他雜項收入	110,000	0	110,000

易委員會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40,708,761	1,275,000	0	41,983,761	-96,970,239	30.21
40,708,761	1,275,000	0	41,983,761	-96,970,239	30.21
40,697,652	1,275,000	0	41,972,652	-96,981,348	30.21
40,697,652	1,275,000	0	41,972,652	-96,981,348	30.21
11,109	0	0	11,109	11,109	
11,109	0	0	11,109	11,109	
275,040	0	0	275,040	55,040	125.02
275,040	0	0	275,040	55,040	125.02
214,974	0	0	214,974	-5,026	97.72
214,974	0	0	214,974	-5,026	97.72
60,066	0	0	60,066	60,066	
247,449	0	0	247,449	137,449	224.95
247,449	0	0	247,449	137,449	224.95
247,449	0	0	247,449	137,449	224.95
176,778	0	0	176,778	176,778	
70,671	0	0	70,671	-39,329	64.25

公平交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經常門小計	139,284,000	0	139,284,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139,284,000	0	139,284,000

易委員會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41,231,250	1,275,000	0	42,506,250	-96,777,750	30.52
0	0	0	0	0	
41,231,250	1,275,000	0	42,506,250	-96,777,750	30.52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9				5900000000-1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332,858,328	0	0	0
						0	0	0
		01		5903820100-1 一般行政	299,957,000	0	0	0
						0	0	0
		02		5903821000-2 公平交易業務	21,246,000	0	0	0
						500,000	0	500,000
		03		590382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56,000	0	0	0
						0	0	0
		04		5903829800-2 第一預備金	500,000	0	0	0
						-500,000	0	-500,000
		01		5977015900-3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9,399,328	0	0	0
						0	0	0
26				7600000000-8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29,215,888	0	0	0
						0	0	0
		01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8,938,694	0	0	0
						0	0	0
		01		76770176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77,194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3,260,430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3,260,430	0	0	0
						0	0	0
				合計	365,334,646	0	0	0
						0	0	0

易委員會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32,858,328	325,838,978	0	-7,019,350	97.89
	0	325,838,978		
299,957,000	293,811,678	0	-6,145,322	97.95
	0	293,811,678		
21,746,000	20,953,625	0	-792,375	96.36
	0	20,953,625		
1,756,000	1,674,347	0	-81,653	95.35
	0	1,674,347		
0	0	0	0	
	0	0		
9,399,328	9,399,328	0	0	100.00
	0	9,399,328		
29,215,888	29,215,888	0	0	100.00
	0	29,215,888		
28,938,694	28,938,694	0	0	100.00
	0	28,938,694		
277,194	277,194	0	0	100.00
	0	277,194		
3,260,430	3,260,430	0	0	100.00
	0	3,260,430		
3,260,430	3,260,430	0	0	100.00
	0	3,260,430		
365,334,646	358,315,296	0	-7,019,350	98.08
	0	358,315,296		

公平交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0003000000-1 行政院主管						
	12			0003820000-6 公平交易委員會	323,459,00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319,491,000	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3,968,000	0	0	0	0	0
						-410,000	0	0	-410,000	
						410,000	0	0	410,000	
		01		5903820100-1 一般行政	299,957,00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286,597,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13,360,000	0	0	0	0	0
		02		5903821000-2 公平交易業務	21,246,000	0	0	0	0	0
						500,000	0	0	500,000	
		01		5903821010-6 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	5,114,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5,114,000	0	0	0	0	0
		02		5903821020-0 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	2,218,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2,218,000	0	0	0	0	0
		03		5903821030-3 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	1,956,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1,956,000	0	0	0	0	0
		04		5903821040-7 綜合規劃及宣導業務	2,196,000	0	0	0	0	0
						0	0	0	0	0

易委員會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23,459,000	316,439,650	0	-7,019,350	97.83
	0	316,439,650		
319,081,000	312,146,352	0	-6,934,648	97.83
	0	312,146,352		
4,378,000	4,293,298	0	-84,702	98.07
	0	4,293,298		
299,957,000	293,811,678	0	-6,145,322	97.95
	0	293,811,678		
286,597,000	280,594,728	0	-6,002,272	97.91
	0	280,594,728		
13,360,000	13,216,950	0	-143,050	98.93
	0	13,216,950		
21,746,000	20,953,625	0	-792,375	96.36
	0	20,953,625		
5,114,000	5,106,812	0	-7,188	99.86
	0	5,106,812		
5,114,000	5,106,812	0	-7,188	99.86
	0	5,106,812		
2,218,000	2,211,595	0	-6,405	99.71
	0	2,211,595		
2,218,000	2,211,595	0	-6,405	99.71
	0	2,211,595		
1,956,000	1,952,862	0	-3,138	99.84
	0	1,952,862		
1,956,000	1,952,862	0	-3,138	99.84
	0	1,952,862		
2,196,000	2,187,638	0	-8,362	99.62
	0	2,187,638		

公平交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0 業務費	2,196,000	0	0	0
			05	5903821050-0 政策擬訂及國際交流業務	4,305,000	0	0	0
				20 業務費	3,725,000	0	0	0
				40 獎補助費	580,000	0	0	0
			06	5903821070-8 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	3,245,000	90,000	0	90,000
				20 業務費	3,245,000	90,000	0	90,000
			06	5903821070-8* 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	2,212,000	410,000	0	410,000
				30 設備及投資	2,212,000	410,000	0	410,000
		03		590382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56,000	0	0	0
		01		5903829011-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80,00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1,180,000	0	0	0
		02		5903829019-4* 其他設備	576,00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576,000	0	0	0
		04		5903829800-2 第一預備金	500,000	-500,000	0	-500,000
				60 預備金	500,000	-500,000	0	-500,000

易委員會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196,000	2,187,638	0	-8,362	99.62
	0	2,187,638		
4,305,000	3,552,288	0	-752,712	82.52
	0	3,552,288		
3,725,000	2,972,288	0	-752,712	79.79
	0	2,972,288		
580,000	580,000	0	0	100.00
	0	580,000		
3,335,000	3,323,479	0	-11,521	99.65
	0	3,323,479		
3,335,000	3,323,479	0	-11,521	99.65
	0	3,323,479		
2,622,000	2,618,951	0	-3,049	99.88
	0	2,618,951		
2,622,000	2,618,951	0	-3,049	99.88
	0	2,618,951		
1,756,000	1,674,347	0	-81,653	95.35
	0	1,674,347		
1,180,000	1,134,934	0	-45,066	96.18
	0	1,134,934		
1,180,000	1,134,934	0	-45,066	96.18
	0	1,134,934		
576,000	539,413	0	-36,587	93.65
	0	539,413		
576,000	539,413	0	-36,587	93.65
	0	539,41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平交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8903304500-4	3,260,430	0	0	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0	0	0				
				10	3,260,430	0	0	0				
				人事費		0	0	0				
				經常門小計	3,260,430	0	0	0				
						0	0	0				
				05				7606205300-6	28,938,694	0	0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0	0	0
								10	28,938,694	0	0	0
								人事費		0	0	0
經常門小計	28,938,694	0	0					0				
		0	0					0				
29				5977015900-3	9,399,328	0	0	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0	0				
				10	9,399,328	0	0	0				
				人事費		0	0	0				
29				7677017600-7	277,194	0	0	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0	0				
				10	277,194	0	0	0				
				人事費		0	0	0				
				經常門小計	9,676,522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41,875,646	0	0	0				
						0	0	0				
			合計	365,334,646	0	0	0					
					0	0	0					

易委員會
別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260,430	3,260,430	0	0	100.00
	0	3,260,430		
3,260,430	3,260,430	0	0	100.00
	0	3,260,430		
3,260,430	3,260,430	0	0	100.00
	0	3,260,430		
28,938,694	28,938,694	0	0	100.00
	0	28,938,694		
28,938,694	28,938,694	0	0	100.00
	0	28,938,694		
28,938,694	28,938,694	0	0	100.00
	0	28,938,694		
9,399,328	9,399,328	0	0	100.00
	0	9,399,328		
9,399,328	9,399,328	0	0	100.00
	0	9,399,328		
277,194	277,194	0	0	100.00
	0	277,194		
277,194	277,194	0	0	100.00
	0	277,194		
9,676,522	9,676,522	0	0	100.00
	0	9,676,522		
41,875,646	41,875,646	0	0	100.00
	0	41,875,646		
365,334,646	358,315,296	0	-7,019,350	98.08
	0	358,315,296		

公平交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3	02	16	01	01	0400000000-2	525,000	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403820000-8	525,000	0	
					公平交易委員會	0	0	
					0403820100-2	525,000	0	
					罰金罰鍰及息金	0	0	
104	02	17	01	01	0403820101-5	525,000	0	
					罰金罰鍰	0	0	
					小 計	525,000	0	
						0	0	
					0400000000-2	1,400,000	1,4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105	02	16	01	01	0403820000-8	1,400,000	1,400,000	
					公平交易委員會	0	0	
					0403820100-2	1,400,000	1,400,0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0	0	
					0403820101-5	1,400,000	1,400,000	
					罰金罰鍰	0	0	
106	02	16	01	01	小 計	1,400,000	1,400,000	
						0	0	
					0400000000-2	239,750	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403820000-8	239,750	0	
					公平交易委員會	0	0	
105	02	16	01	01	0403820100-2	239,750	0	
					罰金罰鍰及息金	0	0	
					0403820101-5	239,750	0	
					罰金罰鍰	0	0	
					小 計	239,750	0	
						0	0	
106	02				0400000000-2	7,273,227	3,613,343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公平交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7	02	17	01	0403820000-8	7,273,227	3,613,343	
				公平交易委員會	0	0	
				0403820100-2	7,273,227	3,613,343	
				罰金罰鍰及息金	0	0	
				0403820101-5	7,273,227	3,613,343	
				罰金罰鍰	0	0	
		小 計	7,273,227	3,613,343			
			0	0			
		0400000000-2	1,072,738	3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16	0403820000-8	1,072,738	300,000		
			公平交易委員會	0	0		
	01	0403820100-2	1,072,738	300,0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0	0			
	01	0403820101-5	1,072,738	300,000			
		罰金罰鍰	0	0			
		小 計	1,072,738	300,000			
			0	0			
108	02	16	01	0400000000-2	3,827,560	597,68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403820000-8	3,827,560	597,682	
				公平交易委員會	0	0	
				0403820100-2	3,827,560	597,682	
				罰金罰鍰及息金	0	0	
	0403820101-5	3,827,560	597,682				
		罰金罰鍰	0	0			
		小 計	3,827,560	597,682			
			0	0			
109	02	15		0400000000-2	3,970,491	1,16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403820000-8	3,970,491	1,160,000			
		公平交易委員會	0	0			

易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68,770	0	3,491,114
0	0	0
168,770	0	3,491,114
0	0	0
168,770	0	3,491,114
0	0	0
168,770	0	3,491,114
0	0	0
12,000	0	760,738
0	0	0
12,000	0	760,738
0	0	0
12,000	0	760,738
0	0	0
12,000	0	760,738
0	0	0
12,000	0	760,738
0	0	0
29,878	0	3,200,000
0	0	0
29,878	0	3,200,000
0	0	0
29,878	0	3,200,000
0	0	0
29,878	0	3,200,000
0	0	0
29,878	0	3,200,000
0	0	0
1,214,984	0	1,595,507
0	0	0
1,214,984	0	1,595,507
0	0	0

公平交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10	02			01	0403820100-2 罰金罰鍰及息金	3,970,491 0	1,160,000 0
				01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3,970,491 0	1,160,000 0
					小 計	3,970,491 0	1,160,000 0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870,015 0	1,456,912 0
				16	0403820000-8 公平交易委員會	3,870,015 0	1,456,912 0
				01	0403820100-2 罰金罰鍰及息金	3,870,015 0	1,456,912 0
				01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3,870,015 0	1,456,912 0
					小 計	3,870,015 0	1,456,912 0
					經常門小計	22,178,781 0	8,527,937 0
					合 計	22,178,781 0	8,527,937 0

易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214,984	0	1,595,507
0	0	0
1,214,984	0	1,595,507
0	0	0
1,214,984	0	1,595,507
0	0	0
88,731	0	2,324,372
0	0	0
88,731	0	2,324,372
0	0	0
88,731	0	2,324,372
0	0	0
88,731	0	2,324,372
0	0	0
88,731	0	2,324,372
0	0	0
1,514,363	0	12,136,481
0	0	0
1,514,363	0	12,136,481
0	0	0

公平交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2				0003000000-1 行政院主管					
	12			0003820000-6 公平交易委員會	280,594,728	30,971,624	580,000	0	312,146,352
		01		5903820100-1 一般行政	280,594,728	13,216,950	0	0	293,811,678
		02		5903821000-2 公平交易業務	0	17,754,674	580,000	0	18,334,674
			01	5903821010-6 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	0	5,106,812	0	0	5,106,812
			02	5903821020-0 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	0	2,211,595	0	0	2,211,595
			03	5903821030-3 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	0	1,952,862	0	0	1,952,862
			04	5903821040-7 綜合規劃及宣導業務	0	2,187,638	0	0	2,187,638
			05	5903821050-0 政策擬訂及國際交流業務	0	2,972,288	580,000	0	3,552,288
			06	5903821070-8 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	0	3,323,479	0	0	3,323,479
		03		590382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5903829011-2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02	5903829019-4 其他設備	0	0	0	0	0
				小計	280,594,728	30,971,624	580,000	0	312,146,352
				合計	280,594,728	30,971,624	580,000	0	312,146,352

易委員會
 決算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4,293,298	0	4,293,298	316,439,650	
0	0	0	0	293,811,678	
0	2,618,951	0	2,618,951	20,953,625	
0	0	0	0	5,106,812	
0	0	0	0	2,211,595	
0	0	0	0	1,952,862	
0	0	0	0	2,187,638	
0	0	0	0	3,552,288	
0	2,618,951	0	2,618,951	5,942,430	
0	1,674,347	0	1,674,347	1,674,347	
0	1,134,934	0	1,134,934	1,134,934	
0	539,413	0	539,413	539,413	
0	4,293,298	0	4,293,298	316,439,650	
0	4,293,298	0	4,293,298	316,439,650	

公平交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	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 及多層次傳銷管理
10人事費	280,594,728	0	0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13,965,180	0	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59,376,844	0	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5,297,147	0	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083,249	0	0
1030 獎金	43,109,055	0	0
1035 其他給與	3,845,769	0	0
1040 加班值班費	14,672,408	0	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8,034,052	0	0
1055 保險	17,211,024	0	0
20業務費	13,216,950	5,106,812	2,211,595
2003 教育訓練費	107,134	2,980	0
2006 水電費	2,959,876	0	0
2009 通訊費	6,563	316,689	314,962
2018 資訊服務費	0	0	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0	369,313	335,588
2024 稅捐及規費	132,518	0	540
2027 保險費	217,965	0	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4,280	262,865	27,30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0	0	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0	0	0
2051 物品	489,370	579,315	612,540
2054 一般事務費	7,949,676	3,095,224	671,479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3,035	0	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61,075	0	0
2072 國內旅費	41,640	465,351	239,625
2078 國外旅費	0	0	0
2081 運費	0	0	0
2084 短程車資	80	15,075	9,561
2093 特別費	703,738	0	0
30設備及投資	0	0	0
3025 運輸設備費	0	0	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0
3035 雜項設備費	0	0	0

易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	綜合規劃及宣導業務	政策擬訂及國際交流業務	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52,862	2,187,638	2,972,288	3,323,479	0
0	7,500	720	870	0
0	0	0	0	0
303,956	110,881	72,101	322,468	0
0	88,000	0	2,184,412	0
403,120	39,740	0	0	0
699	0	0	0	0
0	0	0	0	0
81,779	348,936	432,955	8,000	0
0	0	489,478	0	0
0	5,000	0	0	0
756,729	475,334	22,209	251,390	0
400,609	1,033,361	412,202	550,869	0
0	0	0	0	0
0	0	0	0	0
2,160	76,791	18,724	5,345	0
0	0	1,523,024	0	0
0	250	0	0	0
3,810	1,845	875	125	0
0	0	0	0	0
0	0	0	2,618,951	1,134,934
0	0	0	0	1,134,934
0	0	0	2,618,951	0
0	0	0	0	0

公平交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其他設備		
10人事費		0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1030 獎金		0	
1035 其他給與		0	
1040 加班值班費		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0	
1055 保險		0	
20業務費		0	
2003 教育訓練費		0	
2006 水電費		0	
2009 通訊費		0	
2018 資訊服務費		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0	
2024 稅捐及規費		0	
2027 保險費		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0	
2051 物品		0	
2054 一般事務費		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2072 國內旅費		0	
2078 國外旅費		0	
2081 運費		0	
2084 短程車資		0	
2093 特別費		0	
30設備及投資	539,413		
3025 運輸設備費		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3035 雜項設備費	539,413		

易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280,594,728
				13,965,180
				159,376,844
				5,297,147
				5,083,249
				43,109,055
				3,845,769
				14,672,408
				18,034,052
				17,211,024
				30,971,624
				119,204
				2,959,876
				1,447,620
				2,272,412
				1,147,761
				133,757
				217,965
				1,246,115
				489,478
				5,000
				3,186,887
				14,113,420
				63,035
				461,075
				849,636
				1,523,024
				250
				31,371
				703,738
				4,293,298
				1,134,934
				2,618,951
				539,413

公平交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	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 及多層次傳銷管理
40獎補助費	0	0	0
4035 對外之捐助	0	0	0
小 計	293,811,678	5,106,812	2,211,595
合 計	293,811,678	5,106,812	2,211,595

易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	綜合規劃及宣導業務	政策擬訂及國際交流業務	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580,000	0	0
0	0	580,000	0	0
1,952,862	2,187,638	3,552,288	5,942,430	1,134,934
1,952,862	2,187,638	3,552,288	5,942,430	1,134,934

公平交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其他設備		
40獎補助費		0	
4035 對外之捐助		0	
小 計		539,413	
合 計		539,413	

易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580,000
				580,000
				316,439,650
				316,439,650

公平交易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42,745,613	0	0
本年度	41,231,250	0	0
0403820101 罰金罰鍰	40,697,652	0	0
040382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1,109	0	0
0703820103 租金收入	214,974	0	0
0703820500 廢舊物資售價	60,066	0	0
120382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76,778	0	0
1203820210 其他雜項收入	70,671	0	0
以前年度	1,514,363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1,514,363	0	0
106年度 0403820101 罰金罰鍰	168,770	0	0
107年度 0403820101 罰金罰鍰	12,000	0	0
108年度 0403820101 罰金罰鍰	29,878	0	0
109年度 0403820101 罰金罰鍰	1,214,984	0	0
110年度 0403820101 罰金罰鍰	88,731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委員會
數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9)=(1)-(2)+(3)+ (4)+(5)+(6)+ (7)+(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42,745,613
0	0	0	0	0	41,231,250
0	0	0	0	0	40,697,652
0	0	0	0	0	11,109
0	0	0	0	0	214,974
0	0	0	0	0	60,066
0	0	0	0	0	176,778
0	0	0	0	0	70,671
0	0	0	0	0	1,514,363
0	0	0	0	0	1,514,363
0	0	0	0	0	168,770
0	0	0	0	0	12,000
0	0	0	0	0	29,878
0	0	0	0	0	1,214,984
0	0	0	0	0	88,73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平交易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委員會
數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9)=(1)-(2)+(3)+ (4)+(5)+(6)+ (7)+(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平交易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358,315,296	0	0	0
本年度	358,315,296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316,439,650	0	0	0
5903820100 一般行政	293,811,678	0	0	0
5903821010 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	5,106,812	0	0	0
5903821020 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 傳銷管理	2,211,595	0	0	0
5903821030 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	1,952,862	0	0	0
5903821040 綜合規劃及宣導業務	2,187,638	0	0	0
5903821050 政策擬訂及國際交流業務	3,552,288	0	0	0
5903821070 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	5,942,430	0	0	0
590382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34,934	0	0	0
5903829019 其他設備	539,413	0	0	0
二、統籌科目	41,875,646	0	0	0
59770159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9,399,328	0	0	0
76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8,938,694	0	0	0
76770176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277,194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260,430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委員會
數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358,315,296	0
0	0	0	358,315,296	0
0	0	0	316,439,650	0
0	0	0	293,811,678	0
0	0	0	5,106,812	0
0	0	0	2,211,595	0
0	0	0	1,952,862	0
0	0	0	2,187,638	0
0	0	0	3,552,288	0
0	0	0	5,942,430	0
0	0	0	1,134,934	0
0	0	0	539,413	0
0	0	0	41,875,646	0
0	0	0	9,399,328	0
0	0	0	28,938,694	0
0	0	0	277,194	0
0	0	0	3,260,43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平交易委員會
歲入保留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3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525,000	0	525,000	100.00	係因被處分人尚未繳納罰鍰，刻由各管執行分署辦理行政執行者，本會將積極配合執行分署辦理執行事宜。
	小計	525,000	0	525,000	100.00	
105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239,750	0	239,750	100.00	係因被處分人尚未繳納罰鍰，刻由各管執行分署辦理行政執行者，本會將積極配合執行分署辦理執行事宜。
	小計	239,750	0	239,750	100.00	
106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3,491,114	0	3,491,114	48.00	係因被處分人採分期繳納尚未完納罰鍰，或因被處分人尚未繳納罰鍰，刻由各管執行分署辦理行政執行者，本會將積極配合執行分署辦理執行事宜。
	小計	3,491,114	0	3,491,114	48.00	
107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760,738	0	760,738	70.92	係因被處分人尚未繳納罰鍰，刻由各管執行分署辦理行政執行者，本會將積極配合執行分署辦理執行事宜。
	小計	760,738	0	760,738	70.92	
108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3,200,000	0	3,200,000	83.60	係因被處分人尚未繳納罰鍰，刻由各管執行分署辦理行政執行者，本會將積極配合執行分署辦理執行事宜。
	小計	3,200,000	0	3,200,000	83.60	
109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1,595,507	0	1,595,507	40.18	係因被處分人尚未繳納罰鍰，刻由各管執行分署辦理行政執行者，本會將積極配合執行分署辦理執行事宜。
	小計	1,595,507	0	1,595,507	40.18	
110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2,324,372	0	2,324,372	60.06	係因被處分人尚未繳納罰鍰，刻由各管執行分署辦理行政執行者，本會將積極配合執行分署辦理執行事宜。
	小計	2,324,372	0	2,324,372	60.06	
111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1,275,000	0	1,275,000	0.92	係因被處分人尚未繳納罰鍰，刻由各管執行分署辦理行政執行者，本會將積極配合執行分署辦理執行事宜。
	小計	1,275,000	0	1,275,000	0.92	
	合計	13,411,481	0	13,411,481	8.40	

公平交易委員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4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1,400,000	100.00	罰鍰經移送執行，無具體可供執行財產，核發執行憑證，尚未逾有效執行期限者，將續查財產辦理執行憑證再移送執行。
	小計	1,400,000	100.00	
106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3,613,343	49.68	罰鍰經移送執行，無具體可供執行財產，核發執行憑證，尚未逾有效執行期限者，將續查財產辦理執行憑證再移送執行。
	小計	3,613,343	49.68	
107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300,000	27.97	罰鍰經移送執行，無具體可供執行財產，核發執行憑證，尚未逾有效執行期限者，將續查財產辦理執行憑證再移送執行。
	小計	300,000	27.97	
108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597,682	15.62	罰鍰經移送執行，無具體可供執行財產，核發執行憑證，尚未逾有效執行期限者，將續查財產辦理執行憑證再移送執行。
	小計	597,682	15.62	
109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1,160,000	29.22	罰鍰經移送執行，無具體可供執行財產，核發執行憑證，尚未逾有效執行期限者，將續查財產辦理執行憑證再移送執行。
	小計	1,160,000	29.22	
110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1,456,912	37.65	罰鍰經移送執行，無具體可供執行財產，核發執行憑證，尚未逾有效執行期限者，將續查財產辦理執行憑證再移送執行。
	小計	1,456,912	37.65	
	以前年度合計	8,527,937	39.82	
111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96,981,348	-69.79	本會對違法事業處以罰鍰之精神，在於遏止違法事業繼續從事違法行為，進而對其他事業產生嚇阻效果，防範違法行為於未然，罰鍰收入並非主要目的。綜觀罰鍰收入多寡之因素，主要係受被處分人是否提起上訴及司法審判時間長短影響，亦與事業之守法程度相關，其性質與一般歲入科目尚屬有間。未來仍將持續積極查處，落實維護交易秩序及消費者利益之決心。
	040382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11,109		本會「111年度資安防護及電子郵件系統維護服務採購案」其合約之採購項目：FortiGate200D防火牆原廠硬體及軟體維護，所要求授權期間為2022年10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因原廠授權將於2023年5月22日終止，故依合約第四

公平交易委員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0403820301-4 一般賠償收入	11,109		條辦理價金調整。
	0703820103-7 租金收入	-5,026	-2.28	
	0703820500-7 廢舊物資售價	60,066		係本會標售報廢財產物品及廢紙回收變賣收入，已評估酌編112年度預算。
	1203820201-5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76,778		主要係因將非屬所得代號格式50之金額計入薪資發給總額並配合銓敘部111年1月11日書函，自110年1月1日起，公（政）務人員在職繳付退撫基金費用或自提儲金，不計入繳付年度薪資收入課稅，爰函請中央健康保險署核退保單位補充保費。每月業依銓敘部修正規定計算補充保費數額，且於繳納時與出納單位再次確認所得稅代碼50之合計金額。
	1203820210-6 其他雜項收入	-39,329	-35.75	為配合民眾需求，政府機關積極推廣出版品電子化，本會出版品已提供全文上網；又e化時代，民眾閱讀電子書比例愈來愈高，實體書籍需求持續減少。將列為爾後編列此項歲入預算數之參考調整依據。
	小計	-96,777,750	-69.48	
	本年度合計	-96,777,750	-69.48	

本 頁 空 白

公平交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11	5903820100-1 一般行政	6,145,322	2.05	2	6,002,272
				10	143,050
	5903821010-6 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	7,188	0.14	10	7,188
	5903821020-0 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	6,405	0.29	10	6,405
	5903821030-3 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	3,138	0.16	10	3,138
	5903821040-7 綜合規劃及宣導業務	8,362	0.38	10	8,362
	5903821050-0 政策擬訂及國際交流業務	752,712	17.48	10	4,736
				13	747,976
	5903821070-8 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	14,570	0.24	10	11,521
	5903829011-2 交通及運輸設備	45,066	3.82		0
	5903829019-4 其他設備	36,587	6.35		0
	小計	7,019,350			6,934,648
	本年度合計	7,019,350			6,934,648

易委員會

免、註銷)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0	
			0	
			0	
			0	
			0	
			0	
			0	
			0	
	10		3,049	
	8		45,066	
	10		36,587	
			84,702	
			84,702	

公平交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13,965,000	0	13,965,000	13,965,18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68,111,000	0	168,111,000	159,376,844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4,962,000	0	4,962,000	5,297,14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5,254,000	0	5,254,000	5,083,249
六、獎金	43,416,000	0	43,416,000	43,109,055
七、其他給與	3,729,000	0	3,729,000	3,845,769
八、加班值班費	10,409,000	0	10,409,000	14,672,408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8,214,000	0	18,214,000	18,034,052
十一、保險	18,537,000	0	18,537,000	17,211,024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計	286,597,000	0	286,597,000	280,594,728

易委員會 分析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180	0.00	7	7	
-8,734,156	-5.20	195	187	實有數含薦派回國留學生5人。
335,147	6.75	7	8	實有數含職務代理人1人。
-170,751	-3.25	12	11	工友1人於111年12月26日退休， 爰實有人數為11人。
-306,945	-0.71	0	0	年終工作獎金22,954,940元、考績 獎金19,944,115元、特殊功勳獎賞 210,000元，合計43,109,055元。
116,769	3.13	0	0	
4,263,408	40.96	0	0	為應民生物價波動，加強辦理查 價，及調查違反公平交易法案件 等重大專案業務，致增加加班時 數，進而提高加班費支出。
0		0	0	
-179,948	-0.99	0	0	
-1,325,976	-7.15	0	0	
0		0	0	
-6,002,272	-2.09	221	213	111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勞力外包公 司之「勞務承攬」支出，決算數 為2,296,554元，共進用6人。

公平交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合計(1)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2)
	年度別	原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預算增減數		
首長專用車	111	1,180,000	0	1,180,000	1,134,934
合 計		1,180,000	0	1,180,000	1,134,934

易委員會

車輛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45,066	-3.82	1	1	111年度汰換首長座車1輛，原座車留用替代為公務車。
-45,066	-3.82	1	1	

公平交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323,799	29,154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1,281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30,918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291,600	29,154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易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 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 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1,069	354,02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8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0,9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69	321,82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平交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支 出						
	資 本 移 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易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總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 備	土地改良			
0	1,135	1,261	1,897	0	4,293	358,31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8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0,9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35	1,261	1,897	0	4,293	326,11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平交易委員會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8,835,172,662	8,628,062,487	2 負債	8,504,417,575	8,288,538,016
11 流動資產	8,517,829,056	8,310,716,797	21 流動負債	8,497,968,177	8,283,405,344
110103 專戶存款	8,504,417,575	8,288,538,016	210302 應付代收款	224,830	209,177
110303 應收帳款	13,363,481	22,130,781	210901 預收款	8,497,743,347	8,283,196,167
110305 應收票據	48,000	48,000	28 其他負債	6,449,398	5,132,672
14 固定資產	313,077,799	312,832,478	280301 存入保證金	61,000	36,000
140101 土地	102,996,736	98,337,057	280401 應付保管款	6,388,398	5,096,672
140401 房屋建築及設備	340,966,732	340,966,732	3 淨資產	330,755,087	339,524,471
減：140402 累計折舊— 房屋建築及設備	-137,280,253	-131,649,385	31 資產負債淨額	330,755,087	339,524,471
140501 機械及設備	16,050,357	19,201,456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330,755,087	339,524,471
減：140502 累計折舊— 機械及設備	-13,322,725	-16,796,889			
1406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898,742	11,113,205			
減：140602 累計折舊— 交通及運輸設備	-8,614,720	-9,679,981			
140701 雜項設備	18,756,313	18,507,803			
減：140702 累計折舊— 雜項設備	-17,373,383	-17,167,520			
16 無形資產	4,265,807	4,513,212			
160102 電腦軟體	4,265,807	4,513,212			
合 計	8,835,172,662	8,628,062,487	合 計	8,835,172,662	8,628,062,487

備註：

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395,560,992元、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 66元

公平交易委員會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400,821,546	389,956,737	10,864,809
公庫撥入數	358,315,296	357,951,444	363,852
罰款及賠償收入	41,983,761	31,596,851	10,386,910
財產收益	275,040	332,357	-57,317
其他收入	247,449	76,085	171,364
支出	405,722,672	386,264,479	19,458,193
繳付公庫數	42,745,613	36,456,445	6,289,168
人事支出	322,470,374	311,565,801	10,904,573
業務支出	30,971,624	27,786,169	3,185,455
獎補助支出	580,000	580,000	0
財產損失	61,489	19,495	41,994
折舊、折耗及攤銷	8,893,572	9,856,569	-962,997
收支餘絀	-4,901,126	3,692,258	-8,593,384

公平交易委員會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504,417,575	
			02 中央銀行國庫局保管款戶	8,497,743,347		
			04 臺灣銀行館前分行	6,388,398		
			05 保管款繳存國庫存款戶	61,000		
			08 公平交易委員會	224,830		
			總 計		8,504,417,575	

公平交易委員會
 應收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13,363,481	
			本年度部分		1,275,000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1,275,000	
			040382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1,275,000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1,275,000		
111	12	31	300282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04146610 國成國際物流股份有 限公司	1,225,000		
111	12	31	300282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111055 曾○○	50,000		
			以前年度部分		12,088,481	
			103 一百零三年度		525,000	
			040382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525,000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525,000		
105	01	01	300001 轉帳傳票 開設本年度普通公務帳各帳戶 53170290 永寅建設有限公司	525,0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239,750	
			040382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239,750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239,750		
106	01	15	300273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54088810 大同淨水有限公司	239,750		
			106		3,443,114	

公平交易委員會
 應收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一百零六年度			
			040382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3,443,114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3,443,114		
107	01	15	300321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59116421 小霹網路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12,459		
107	01	15	300321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24682048 風凌網路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3,430,655		
			107 一百零七年度		760,738	
			040382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760,738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760,738		
108	01	15	30031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53611661 謝天國際餐飲事業有 限公司	113,854		
108	01	15	30031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107051 楊○○	49,000		
108	01	15	30031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107054 潘○○	100,000		
108	01	15	30031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54066963 天滿億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8	01	15	30031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24479875 珍菌堂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00,000		

公平交易委員會
應收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8	01	15	30031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53601495 金好康行銷股份有限 公司	50,000		
108	01	15	30031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52309211 潔沐總國際有限公司	297,884		
			108 一百零八年度			3,200,000
			040382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3,200,000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3,200,000		
109	01	15	300242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80359520 寰宇新世紀股份有限 公司	1,000,000		
109	01	15	300242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24479875 珍菌堂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000,000		
109	01	15	300242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54066963 天滿億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9	01	15	300242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60286325 騰云生活有限公司	1,150,000		
			109 一百零九年度			1,595,507
			040382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1,595,507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1,595,507		
110	01	15	300252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133,651		

公平交易委員會
 應收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	01	15	53857340 台灣隆力奇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300252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42809856 波克金新創通路事業 有限公司	272,500		
110	01	15	300252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45882767 奕瓊國際有限公司	1,189,356		
			110 一百一十年度		2,324,372	
			040382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2,324,372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2,324,372		
111	01	15	30027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03522003 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 司	595,000		
111	01	15	30027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109061 侯○○	70,000		
111	01	15	30027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110052 侯○○	70,000		
111	01	15	30027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31691084 統管瓦斯工程行	35,000		
111	01	15	30027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24294841 全球華人藝術網有限 公司	84,372		
111	01	15	30027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50769126 禾利威國際生技股份 有限公司	400,000		

公平交易委員會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1	01	15	300274 轉帳傳票 年度終了，查明應收之款項－借方 明細科目轉正 53286665 榮騰網路行銷股份有 限公司 總 計	1,070,000	13,363,481	

公平交易委員會

應收票據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48,000	
			以前年度部分		48,00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48,000	
			0403820100-2 罰金罰鍰及怠金	48,000		
			0403820101-5 罰金罰鍰	48,000		
111	12	23	300270 轉帳傳票 收到小霹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繳 交以前年度應收帳款之票據，(三)1 06-029 59116421 小霹網路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48,000		
			總計		48,000	

公平交易委員會

土地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2,996,736	
			本年度部分		102,996,736	
			總計		102,996,736	

公平交易委員會
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40,966,732	
			本年度部分		340,966,732	
			總計		340,966,732	

公平交易委員會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37,280,253	
			本年度部分		137,280,253	
			總計		137,280,253	

公平交易委員會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692,856
			本年度部分			14,692,856
			預算性質部分			1,357,501
			本年度部分			1,357,501
			111			1,357,501
			一百一十一年度			
			5903821000-2	1,357,501		
			公平交易業務			
			5903821070-8*	1,357,501		
			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			
			總 計			16,050,357

公平交易委員會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3,322,725	
			本年度部分		13,322,725	
			總計		13,322,725	

公平交易委員會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9,626,305	
			本年度部分		9,626,305	
			預算性質部分		1,272,437	
			本年度部分		1,272,437	
			111		1,272,437	
			一百一十一年度			
			5903829000-6	1,272,437		
			一般建築及設備			
			5903829011-2*	1,134,934		
			交通及運輸設備			
			5903829019-4*	137,503		
			其他設備			
			總 計		10,898,742	

公平交易委員會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614,720	
			本年度部分		8,614,720	
			總計		8,614,720	

公平交易委員會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7,373,383	
			本年度部分		17,373,383	
			總計		17,373,383	

公平交易委員會
電腦軟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3,004,357	
			本年度部分		3,004,357	
			預算性質部分		1,261,450	
			本年度部分		1,261,450	
			111		1,261,450	
			一百一十一年度			
			5903821000-2	1,261,450		
			公平交易業務			
			5903821070-8*	1,261,450		
			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			
			總 計		4,265,807	

公平交易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24,830	
			本年度部分		224,830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224,830	
			01 公保費	29,539		
111	11	23	100349 收入傳票 收到111年12月份薪資代扣款(勞保、 健保、公保、新制勞退、退撫基金)	29,539		
			02 勞保費	33,511		
111	10	24	100314 收入傳票 收到111年11月份薪資代扣款(勞保、 健保、公保、新制勞退、退撫基金)	13,845		
111	11	23	100349 收入傳票 收到111年12月份薪資代扣款(勞保、 健保、公保、新制勞退、退撫基金)	19,666		
			05 健保費〔職〕	95,020		
111	11	23	100349 收入傳票 收到111年12月份薪資代扣款(勞保、 健保、公保、新制勞退、退撫基金)	95,020		
			07 健保費(工)	4,565		
111	11	23	100349 收入傳票 收到111年12月份薪資代扣款(勞保、 健保、公保、新制勞退、退撫基金)	4,565		
			09 退撫基金	26,923		
111	11	23	100349 收入傳票 收到111年12月份薪資代扣款(勞保、 健保、公保、新制勞退、退撫基金)	26,923		
			15 安心即時上工計畫	35,272		
111	10	31	100319 收入傳票 收到臺北市就業服務處預撥「安心即 時上工計畫」111年10-12月款項	35,272		

公平交易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總計		224,830	

公平交易委員會
預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497,743,347	
			本年度部分		237,728,000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237,728,000	
			01 服競處罰金罰鍰	30,857,996		
			02 製競處罰金罰鍰	198,810,004		
			03 公競處罰金罰鍰	8,060,000		
			以前年度部分		8,260,015,347	以前年度 部分處分 尚未確 定。
			103 一百零三年度		557,643,384	
			02 製競處罰金罰鍰	557,643,384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268,959,980	

公平交易委員會
預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2 製競處罰金罰鍰	1,268,959,98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302,389,986	
			02 製競處罰金罰鍰	1,302,389,986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452,359,976	
			01 服競處罰金罰鍰	10,000,000		
			02 製競處罰金罰鍰	1,442,359,976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626,139,978	
			02 製競處罰金罰鍰	1,625,139,978		
			03 公競處罰金罰鍰	1,000,00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1,112,096,696	

公平交易委員會
預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2 製競處罰金罰鍰	1,112,096,696		
			109 一百零九年度		477,000,000	
			02 製競處罰金罰鍰	477,000,000		
			110 一百一十年度		463,425,347	
			01 服競處罰金罰鍰	11,473,343		
			02 製競處罰金罰鍰	448,652,004		
			03 公競處罰金罰鍰	3,300,000		
			總計		8,497,743,347	

公平交易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1,000	
			本年度部分		45,000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45,000	
			01 履約保證金	17,000		
111	12	12	100371 收入傳票 收到112年外文期刊採購案履約保證 金(至113年1月31日) 39843970 榮興圖書企業社	17,000		
			02 保固金	28,000		
111	11	28	100357 收入傳票 收到本會13樓東側男女廁所改善整修 採購案保固保證金(至113年11月17日) 29048502 元昇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28,000		
			以前年度部分		16,000	
			110 一百一十年度		16,000	
			01 履約保證金	16,000		
110	12	28	100353 收入傳票 收到111年度外文期刊採購案履約保 證金(至112年1月31日) 39843970 榮興圖書企業社	16,000		
			總 計		61,000	

公平交易委員會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 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388,398	
			04 離職儲金	6,388,398		
			總 計		6,388,398	

公平交易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98,337,057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340,966,732	-131,649,385
機械及設備	19,201,456	-16,796,88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113,205	-9,679,981
雜項設備	18,507,803	-17,167,520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488,126,253	-175,293,775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4,513,212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 計	4,513,212	0
合 計	492,639,465	-175,293,775

備註：

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8,952,977元=本年度預算執行數4,293,298元+本會國有公用土地地價調整增值4,659,679元。

委員會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4,659,679	0	0	102,996,736
0	0	0	0
0	0	-5,630,868	203,686,479
1,357,501	4,508,600	3,474,164	2,727,632
1,272,437	1,486,900	1,065,261	2,284,022
401,910	153,400	-205,863	1,382,930
0	0	0	0
0	0	0	0
7,691,527	6,148,900	-1,297,306	313,077,79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61,450	1,508,855	0	4,265,80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61,450	1,508,855	0	4,265,807
8,952,977	7,657,755	-1,297,306	317,343,606

公平交易委員會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42,506,250	358,315,296	400,821,546	收入
	-	358,315,296	358,315,296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41,983,761	-	41,983,761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	-	-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275,040	-	275,040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247,449	-	247,449	其他收入
歲出	358,315,296	47,407,376	405,722,672	支出
	-	42,745,613	42,745,613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322,470,374	-	322,470,374	人事支出
業務費	30,971,624	-	30,971,624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580,000	-	580,000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4,293,298	-4,293,298	-	(註3)
	-	61,489	61,489	財產損失(註1)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8,893,572	8,893,572	折舊、折耗及攤銷(註2)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315,809,046	310,907,920	-4,901,126	收支餘絀

註1:係財產報廢損失。

註2:係包含固定資產提列折舊7,384,717元及無形資產攤銷1,508,855元。

註3:係設備及投資本年度預算執行數4,293,298元。

公平交易委員會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8,288,538,016
(一).專戶存款	8,288,538,016
二、本期收入	612,645,086
(一).本年度歲入	42,506,250
1.實現數	41,231,250
(1).其他	41,231,250
2.應收數	1,275,000
(1).其他	1,275,000
(二).歲入應收數	8,767,300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514,363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8,527,937
3.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1,275,000
(三).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5,653
(四).預收款淨增(減)數	214,547,180
(五).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25,000
(六).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1,291,726
(七).公庫撥入數	358,315,296
1.本年度歲出撥款	358,315,296
(八).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12,823,319
1.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8,527,937
2.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4,295,382
(1).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61,489
(2).折舊、折耗及攤銷(-)	-8,893,572
(3).其他影響非流動資產之項目	4,659,679
收 項 總 計	8,901,183,102
付項	
一、本期支出	396,765,527
(一).本年度歲出	358,315,296
1.實現數	358,315,296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4,293,298
(2).其他	354,021,998
(二).固定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2,786,527
(三).無形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無形資產	-1,508,855
(四).繳付公庫數	42,745,613

公平交易委員會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1.本年度歲入繳庫	41,231,250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1,514,363
二、本期結存	8,504,417,575
(一).專戶存款	8,504,417,575
付 項 總 計	8,901,183,102

公平交易委員會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1	102,996,736	
		公頃	0.306406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2	203,686,479	
		平方公尺	9,871.38		
	宿舍	棟	1		
		平方公尺	164.74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449	2,727,632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2,284,022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8		
	其他	件	134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1,382,930	
	其他	件	555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313,077,799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壹	<p>總預算部分</p>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一)111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減列大陸地區旅費50%，不得流用。 2.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除國防部及外交部外，不得流用。 3.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 5.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3%。 6.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7.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30%。 8.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6%。 9.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11.前述三至六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前述九至十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如總刪減數未達270億元（約1.19%），另予補足。 	<p>遵照決議辦理。</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大陸地區旅費：統刪50%，其中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調查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僑務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體育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法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其中國防部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不刪外；總統府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考試院主管、勞動部主管、原子能委員會主管、環境保護署主管、科技部主管、海洋委員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統刪5%；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內政部主管、財政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僑務委員會主管統刪28%；司法院主管統刪30%；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外交部主管、國防部主管、教育部主管、經濟部主管、交通部主管、農業委員會主管（不含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主管（不含疾病管制署）、文化部主管統刪35%。</p> <p>8.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6%，其中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勞動部、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體育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役政署、教育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二)有鑑於網路社群媒體具有快速傳播特性，各行政機關陸續採取新媒體經營與運用，直接與社會大眾溝通政策及宣導。近年來政府時有挾龐大預算資源於網絡社群平台進行非廣告形式宣傳與澄清之情事，立法院遂於110年</p>	遵照決議辦理。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三讀通過修正預算法第62條之1條文，目的為將政府於四大媒體（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執行政策宣導時，也能同時納入預算法的規範。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修法通過後，雖於預算書中增設宣導經費專屬預算科目，並新增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然卻將宣導方式限定為於四大媒體所辦理，過去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之方式，不再納入政策宣導規範。爰此，為利立法院能明確掌握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之實際預算，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1.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等，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以避免產生置入性行銷之疑慮。2.各機關於四大媒體上處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相關工作者（即小編人力），以委外或勞務承攬方式辦理之經費，應納入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表達，以利預算之呈現。</p>	
	<p>(三)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2兆2,621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1兆5,262億元，占歲出總額之67.47%，比重近七成，且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129.76億元，對歲出結構與其他新興計畫額度有重大關聯性，因分散於各機關預算內，並未於總預算案總說明及主要附表列表揭露，如直接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附中列表揭露，將使歲出資訊更公開透明，且立法院審議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曾作成通案決議（十三）：「……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p>	非本會主管業務。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行政院應於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表中列明法律義務支出之項目、金額、預算編列機關、依據等資料，俾利預算審議之參考。</p>	
	<p>(四)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修正案預計自111年1月1日起調增軍公教人員待遇4%，係依行政院110年10月28日發布「蘇揆：與全民共享經濟成果亦盼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新聞稿說明略以：「……在臺灣經濟創11年來新高且稅收增加的情況下，為了讓全民共享經濟成長的果實，因此政院今天通過自明（111）年1月1日起，全體軍公教人員調薪4%，是25年來最高調幅，希望藉此進一步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惟前一次（107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3%，竟發生高階公務人員調薪高達7%。茲為確保基層軍公教人員調薪4%，111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應一律採調薪4%。</p>	非本會主管業務。
	<p>(五)依照立法院110年12月24日各黨團朝野協商的共識，各黨團同意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至遲於111年1月28日以前完成三讀程序，並不提出復議。而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其中包含調整軍公教人員薪資待遇（中央政府部分163億元）、受雇勞工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加給補助（47.89億元）、辦理產檢假薪資補助（3.62億元）等新增計畫，因總預算案三讀日期與春節連續假期相當接近，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國庫署及相關部會，預先各自主管法規及行政作業提前準備（例</p>	非本會主管業務。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央政府總預算統籌科目經費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及各機關付款憑單等），以利各項發放作業順利。</p>	
	<p>(六)2020東京奧運我國代表團於110年7月19日搭中華航空公司包機出國，選手被安排搭經濟艙，相關行政人員卻搭乘商務艙，引發國人譁然。依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部長級人員、特使，得乘坐頭等座（艙）位。次長級人員、大使、駐外代表、公使、其他特任（派）人員、簡任第十二職等以上領有各該職等全額主管加給人員，得乘坐商務或相當之座（艙）位。但次長級人員負有外交任務代表政府出訪或參加重要國際會議，得乘坐頭等座（艙）位。其餘人員乘坐經濟（標準）座（艙）位。鑑於國家財政困窘，行政院應鼓勵公務人員應以身作則，本節約原則之支用經費，爰應請行政院於1個月內就搭乘旅途遠近，及實際情形檢討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以符社會之期待。</p>	非本會主管業務。
	<p>(七)有鑑於農藥生產及使用，所衍生環境汙染及農藥殘留諸多問題，嚴重威脅生態環境與人類健康，聯合國於2017年1月24日發表食物權問題特別報告（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 to food），報告中強調免於農藥毒害，為人類應有之基本人權，並將之列入第34屆人權理事會議議程。指出農藥長期累積之毒素，使得罹患癌症、阿茲海默症、帕金森氏症、內分泌失調、發展失調、基因突變及不孕症等人數與日俱增，世</p>	非本會主管業務。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界各國因應減少農藥危害趨勢，紛紛提出相關政策，如歐盟提出為達到農藥永續使用架構（2009/128/EC）指令，要求會員國設置量化目標、對象、方法、時間表、指標等，惟農藥造成環境毒性影響及食物飲水殘留等，與國人健康息息相關，影響甚鉅，爰此，行政院應督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等相關單位正視並整合有關農藥管理制度等跨部會相關系統管理與監測作為及權責分工業務等精進方案，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八)根據內政部警政署統計，除110年度因為疫情影響外，自106年度起，全國毒品查獲件數、嫌疑犯人數看似減少，但毒品查獲重量卻大幅成長，且居高不下，顯見毒品交易情形日益嚴重。又加上近年來加密虛擬貨幣興起且種類繁多，各有不同的特性，以致於被不法人士拿來做為吸金、毒品交易的支付工具。例如：泰達幣（Tether）又稱 USDT，其特性為每一元泰達幣都有一美元擔保，亦即擁有多少泰達幣等同有同價位美元，犯罪者利用此一特性，再透過幣託中心交易虛擬貨幣，即可完成鉅額毒品買賣。由於在幣託中心透過人頭帳戶分多層轉出，即便調查人員也無法完整查出最終的主嫌，許多被利用來做毒品交易的年輕人，被捕落網後雖配合調查供出案情以求減刑，但往往到判決書下來時已被處以私刑失去生命。爰此，請行政院指示相關部會就毒品交易利用上述新興犯罪模式，拿出有效防制作為及加強相關法律規</p>	非本會主管業務。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理情形																								
	<p>範，並由法務部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相關進度檢討書面報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件、人、公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th> <th style="width: 20%;">全國查獲件數</th> <th style="width: 20%;">全國嫌疑犯人數</th> <th style="width: 45%;">全國查獲重量(公克)</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6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8,51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2,64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685,469</td> </tr> <tr> <td>107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48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9,10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596,643</td> </tr> <tr> <td>108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7,03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9,13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929,366</td> </tr> <tr> <td>109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48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7,77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3,305,709</td> </tr> <tr> <td>110年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8,82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1,29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283,280</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right;">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p>		全國查獲件數	全國嫌疑犯人數	全國查獲重量(公克)	106年度	58,515	62,644	9,685,469	107年度	55,480	59,106	20,596,643	108年度	47,035	49,131	15,929,366	109年度	45,489	47,779	13,305,709	110年度	38,827	41,292	8,283,280	
	全國查獲件數	全國嫌疑犯人數	全國查獲重量(公克)																							
106年度	58,515	62,644	9,685,469																							
107年度	55,480	59,106	20,596,643																							
108年度	47,035	49,131	15,929,366																							
109年度	45,489	47,779	13,305,709																							
110年度	38,827	41,292	8,283,280																							
	<p>(九)全球加密貨幣總市值已達2至3兆美元，從2009年出現比特幣至今，各類加密貨幣種類眾多可達上千種，然我國至今對於加密貨幣的定義和管理過於保守，僅僅只是洗錢防制法中，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為虛擬資產服務業的防洗錢事務的主管機關，而涉及其他業務相關部分（例如發展及交易糾紛），仍然模糊不清。且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於國內設置多少比特幣 ATM？是否有法源可以管理？均無法即時掌握。顯見，我國對於加密貨幣的發展及運用，已經大幅落後國際腳步，但終究得面對新興金融帶來的挑戰。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虛擬通貨洗錢防制面所作之因應作為，雖已於110年6月30日發布虛擬通貨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並將透過現地及非現地查核，督促本事業落實執行相關措施，惟鑑於虛擬通貨市場之發展迅速，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持續關注國際間對虛擬通貨及其衍生性商品採行之相關監理規範，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保護投資人／消費者權益。</p>	非本會主管業務。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十)依照財政紀律法所授權訂定的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相關法律案送立法院審議前，行政院必須審查通過稅式支出評估，並且業務主管機關必須將稅式支出評估報告及公聽會會議紀錄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及相關委員會，業務主管機關屢次未依照前開辦法將相關資料與法案併送交立法院（例如延長當沖降稅的證券交易稅條例），也未同時將評估報告登載於機關網站，無視法令規定，亦不理會立法院長期以來決議的要求。爰此，要求行政院各部會提出涉及租稅減免的法案送立法院審查時，除應確實依照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外，同時應將相關稅式支出評估報告併同修正草案送立法院備查。</p>	遵照決議辦理。
	<p>(十一)為合理監督國營事業捐贈支出，爰要求行政院所屬相關部會主管之國營事業，比照公開發行公司、財團法人等管理機制，應於1個月內公布其過去5年（106至110年）之所有捐贈明細，並自111年度起，每季公布捐贈明細，以昭公信，並提升治理效能。</p>	非本會主管業務。
	<p>(十二)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家數眾多，中央各主管部會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規範，係由各主管部會訂定之，惟各部會所訂該等人員薪資標準規範規定，其中當年度其所支領之非固定收入（如房屋津貼、績效獎金及其他各項獎金等）總額不得超過固定收入（即月支薪俸、主管加給合計）總額，超過部分一律解繳國庫或繳作投資事業之收益。有鑑於行政院業自78年度起取消公務人員房屋津貼，立法院</p>	非本會主管業務。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審議10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略以，自104年度起，各財團法人除應比照公務人員取消交通補助費外，亦不得再發放高層主管之房屋津貼。爰此，中央各主管部會應立即修正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並取消違法律貼。	
	(十三)政府轉投資事業107年底至109年底，分別為164家、164家及175家，期末實際總投資金額1兆652億5,518萬餘元、1兆2,871億3,722萬餘元及1兆6,498億3,334萬餘元，其中21家轉投資公司連續虧損達3年以上，依立法院預算中心109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檢視投資目的達成度之揭露狀況，部分投資機關僅分析虧損原因，部分係說明現行處置狀況，部分則未備註分析，且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第11條規定：「各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所營事業目標無法達成，或連續3年虧損情況無法改善，應詳加評估檢討，報由主管機關核處。」鑑於政府轉投資家數及數額近年度皆趨增，轉投資事業連續虧損達3年以上者高達21家，為保障政府權益，行政院應督促各投資機關除於投資前宜妥為評估目的、效益、回收年限及發展目標等事項，並確實檢討投資政策及檢視投資目的之達成情形，以評估繼續持有或退場撤回資金，以達到政府監督效果，爰請行政院督導相關主管機關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四)預算法第41條第3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每年應由各該主管機關就以前年度投資或捐助之效益評估，併入決算辦理。109年	非本會主管業務。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度總決算編製要點規定，各主管機關須於主管決算編製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且政府資訊公開法第7條第1項第6款規定，政府機關除依法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預算及決算書。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109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108及109年度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之單位決算及主管決算之公開情形，各主管機關均有公開單位決算；惟主管決算部分，僅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衛生福利部、文化部、科技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等5個主管機關公開，多數主管機關則未依法公開，致民眾難以知悉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情形，爰此，行政院應立即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各主管機關自110年度起主動公開主管決算。</p>	
	<p>(十五)有鑑於衛生福利部所實施之春節檢疫措施專案，實施迄今已發生數起防疫旅館群聚案件，極有可能造成台灣下一波民眾感染的破口，爰要求衛生福利部應會同交通部訂立防疫旅館之各項標準作業程序，並責成各縣市政府進行督導查核，將查核結果每月定期公布。</p>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二、	<p>行政院主計總處歲出決議與本會相關部分： (十六)政府預算編列及嗣後執行效率，事涉政府施政良窳，與政府財政效益是否良好？行政院主計總處是政府預算編列與預算執行之主管機關，爰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督導中央政府各機關會計人員依法行政，職務執行如有不忠或不法情事，請依法查處。</p>	遵照決議辦理。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三、	本會歲出部分：	
	(一)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歲出預算案第2目「公平交易業務」第1節「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編列536萬4千元，凍結該預算10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111年3月9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134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同年5月4日舉行第10屆第5會期第19次全體委員會議，預算得以動支，並提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第13次會議報告在案。復以111年6月1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2號函知本會得予動支。
	(二)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歲出預算案第2目「公平交易業務」第2節「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編列235萬2千元，凍結該預算5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111年3月9日以公競字第1111460233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同年5月4日舉行第10屆第5會期第19次全體委員會議，預算得以動支，並提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第13次會議報告在案。復以111年6月1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2號函知本會得予動支。
	(三)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歲出預算案第2目「公平交易業務」第3節「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編列209萬6千元，凍結該預算5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111年3月2日以公法字第1111560070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同年5月4日舉行第10屆第5會期第19次全體委員會議，同意動支，並提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第13次會議報告在案。復以111年6月1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1號函知本會准予動支。
	(四)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歲出預算案第2目「公平交易業務」第4節「綜合規劃及宣導業務」編列224萬5千元，凍結該預算5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111年3月18日以公綜字第1111160130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同年5月4日舉行第10屆第5會期第19次全體委員會議，預算得以動支，並提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第13次會議報告在案。復以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111年6月1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2號函知本會得予動支。
	(五)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歲出預算案第2目「公平交易業務」第6節「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編列562萬5千元，凍結該預算10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111年3月11日以公資字第1112160025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同年5月4日舉行第10屆第5會期第19次全體委員會議，預算得以動支，並提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第13次會議報告在案。復以111年6月1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2號函知本會得予動支。
	(六)106至109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罰鍰及賠償收入」實際執行結果，除107年度與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依法達成訴訟和解，同意就已繳納罰鍰27億3,000萬元放棄返還請求權，爰依「公平交易法」規定將該罰鍰70%認列當年度「罰鍰及賠償收入」致達成率高達1,152.43%外，其餘年度實際達成率均偏低，108及109年度達成率分別僅為16.24%及16.58%，均低於二成，顯示近年「罰鍰及賠償收入」預算編列似未盡核實。另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有一定之法定執行期間，公平會應依法積極收繳，迄至110年8月底止尚待收繳之罰金罰鍰共計4,085萬9千元，較109年8月底止之4,971萬8千元雖略有改善，惟其中屬於105年度以前之應收罰金罰鍰為1,471萬3千元占比36.01%，積欠多年仍尚未繳納。截至110年8月底止逾期未繳移送行政執行署執行中之應收行政罰鍰計3,133萬8千元，其中屬於105年度以前移送行政執行署，且經查無財產可供執行並已取得債權憑證者共計622萬6千元，占取得債權憑證總金額922萬1千元之	本會業於111年3月8日以公法字第1111560103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67.51%，顯示移送行政執行倘查無財產可供執行者，雖已取得債權憑證，惟部分歷時多年仍未能有效徵起，允宜對問題癥結研酌改善，並強化與行政執行署之協調聯繫。爰此，公平交易委員會宜衡酌以往年度徵收實績及有關數據核實編列111年度預算數，並落實維護交易秩序及保障國家債權，遏止該等事業繼續從事違法行為，允宜依法賡續加強催收。請公平交易委員會針對上述問題於3個月內提出精進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七)公平交易委員會與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和解將原本234億元罰鍰降為27億3,000萬元，其他金額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投資台灣方案」等作為和解條件，公平交易委員會應本於權責，溝通並促成有利整體台灣高科技產業發展之投資項目。惟該和解自2018年8月成立迄今，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項目集中於新竹、台北，恐對科技產業產生明顯的區域傾斜。仍待公平交易委員會採取積極有效作為，日前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與日月光集團合作，並在高雄投資1億1,700萬美元於設備等項目，應有助於平衡產業區域發展。爰此，請公平交易委員會積極協調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就該項投資進行效益評估，於1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9日以公法字第1111560098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p>(八)有鑑於近期物價上漲，公平交易委員會應密切注意整體市場狀況，配合行政院物價穩定小組進行物價監控，並嚴防聯合漲價行為，若有不肖廠商趁機聯合漲價，公平交易委員會應嚴加查辦，絕不寬貸。</p>	<p>本會為積極有效防止業者藉民生物資價格上漲之際為聯合調漲、限制轉售價格及獨占事業之不當決定價格等違法行為，成立「防制人為操縱物價專案小組」，對重要民生物資價格上漲或</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異常波動，主動積極介入。另本會亦依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分工，定期監控重要民生物資價格波動情形，與相關部會共同查緝人為操縱物價案件，嚴防業者藉機從事違反公平交易法規定情事。
	(九)有鑑於通路商最近陸續宣布併購案，公平交易委員會應密切注意是否涉及聯合行為，避免通路商進入寡占、獨占後，針對通路市場進行價格控制，影響市場交易秩序，公平交易委員會應於1個月內針對通路商併購狀況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於111年2月23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105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十)有鑑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供稱目前蔬菜供應無虞，惟普遍民眾皆認為菜價有上漲趨勢，顯見恐怕市場存在哄抬價格之情事，公平交易委員會應偕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一同針對最近菜價上漲之狀況詳加追查，並於1個月內將調查報告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會業於111年3月15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140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十一)有鑑於電子遊戲廣告不實頻傳，公平交易委員會應偕同經濟部相關部會，整頓新興產業廣告不實等問題，並協助廠商落實揭露商品資訊，以維護消費者應有權益，穩定市場交易秩序及交易安全。	(一)本會於110年11月召開「網路連線遊戲機會型商品競爭議題座談會」，與經濟部工業局、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網路遊戲公(協)會及業者等交換意見，藉以瞭解其產業狀況。另遊戲產業主管機關經濟部工業局於110年12月及111年1月召開「網路連線遊戲服務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修正草案第1次及第2次公聽會，擬規範業者應公布付費機會型商品機率，並於111年8月10日公告自112年1月1日起生效，將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機率納入應記載事項，以避免資訊不足衍生更多消費糾紛。</p> <p>(二)按公平交易法第21條規定業就其他特別法所規範標的外之商品或服務的廣告不實情形加以規範，第2項規定「與商品相關而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事項」所例示之價格、數量、品質、內容等具體事項，已包括不分行業、種類等商品或服務類別之一般廣告事項，故本會倘查獲線上遊戲業者公告之機率涉有廣告不實之具體情事，本會當依公平交易法第21條及第42條規定查處。</p>
	<p>(十二)有鑑於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10年11月10日第1569次委員會議通過廣告不實案，涉案法人廣告宣稱「榮獲國家節能標章殊榮」等文字，予人印象為該商品獲有節能標章驗證，較其他未獲節能標章之相仿規格顯示器，更具減少能源消耗之效用。惟據經濟部能源局表示，該商品之節能標章證書有效期限至109年5月27日，已逾期未重新取得節能標章驗證，且於109年8月曾查獲該商品廣告宣稱獲有節能標章驗證之違規事項，經通知限期改善完成，惟於109年10月仍再次查獲相同違規事項。公平交易委員會應偕同經濟部等部會針對市面上各項政府證書進行清查，以避免廠商利用過期政府證書刊登不實廣告，保護消費者權益及維護交易秩序。</p>	<p>(一)本會向來均將不實廣告行為列為重點執法執行項目，除對具體違法事證廣告嚴予查處外，亦透過多元化宣導增進民眾對不實廣告之認知，敦促業者守法。</p> <p>(二)有關事業銷售商品，宣稱具節能標章，經經濟部通知限期改善，卻又查獲違規情事，為避免廠商利用過期政府證書刊登不實廣告，本會與經濟部等部會合作之具體作法如下：</p> <p>1.積極審理除由經濟部不定期移送之案件外，亦透過網路不實廣告查察機制主動搜尋相關違法案件，並於案件辦理過程函請經濟部提供專業意見，並適時提供本會執法意見供經濟部參考，積極</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與經濟部建立互動的合作模式。</p> <p>2.108年1月24日、1月25日與經濟部合作，派員赴「108年度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及節能標章產品之標示稽查暨能源效率抽測作業說明會」進行宣導公平交易法相關規定。</p> <p>3.110年7月函請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及中華民國無店面零售商業同業公會提醒及轉知所屬會員應注意節能標章廣告之真實性。</p> <p>4.110年10月28日召開「如何有效防止家電能源效率及節能標章不實廣告座談會」，邀請經濟部能源局、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相關公會團體、主要網路平臺業者及家電銷售業者進行競爭倡議，共同研商具體改善策略並進行意見交流，以深化業者遵法意識加強自主管理，並敦促業者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共同遏止不法。</p> <p>(三)本會未來仍將就節能標章相關議題，與經濟部持續合作分工，亦將續透過各種管道蒐集涉及宣稱具節能標章不實廣告案件，積極主動立案調查，期能達成保護消費者權益及維護交易秩序。</p>
	(十三)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計畫編列235萬2千元，較110年度預算數234萬8千元	本會業於111年3月8日以公競字第1111460251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略增4千元，主要辦理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業務、調查處理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之廣告行為，以及其他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或顯失公平行為等業務。109年度國內多層次傳銷營業額續創新高，有關多層次傳銷事業之管理更形重要：據公平會調查結果，109年314家多層次傳銷事業整體營業額達980億0,900萬元，較108年增加44億6,800萬元。從事多層次傳銷事業人數則為347萬7,700人，較108年略減19萬9,400人；另多層次傳銷業者於網路行銷者日增，109年採網路行銷計198家（占總家數63.06%）。鑑於多層次傳銷事業營業額續創新高且從業人數將近350萬人，爰公平會有效管理多層次傳銷行為，包括調查處理違反多層次傳銷之行為、健全多層次傳銷之交易秩序、有效處理傳銷事業與傳銷商所涉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爭議等更形重要。公平會近年檢查多層次傳銷事業及其業務，仍有少數持續違規而遭處分者：公平會對多層次傳銷檢查業務，除例行檢查之多層次傳銷事業外，亦包括部分經民眾反映或認為須進一步瞭解其營運狀況之多層次傳銷事業。公平會109年已檢查52家傳銷事業，並擇定其中12家事業併同檢查個人資料保護相關事項，其中符合規定者計22家（占42.3%），不合規定且立案調查者21家（占40.4%），究其原因，以變更傳銷制度未事先報備及新增銷售商品未事先報備等，應報備內容變更未於實施前報備之16家多層次傳銷事業最多。自107年起迄至109年底止累計違規遭處分2次以上之多層次傳銷事業家數</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仍有8家，故公平會應強化對多層次傳銷事業之查核輔導，以促進業者自律避免觸法，並強化民眾對傳銷法令之認識避免受騙損及權益。綜上所述，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十四)	<p>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計畫編列235萬2千元，較110年度預算數234萬8千元略增4千元，主要辦理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業務、調查處理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之廣告行為，以及其他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或顯失公平行為等業務。近年涉及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廣告行為等違反公平交易法案件頻傳，其中尤以網路媒體等新型態廣告為主，且少數業者存有遭處分後仍持續違規情事：按公平會提供資料，近年民眾檢舉廣告不實或引人錯誤廣告行為案件遞增，由105年度743件、106年度812件，逐漸增加至109年度之1,002件；而該會主動調查廣告不實或引人錯誤廣告行為等違反公平交易法案件由105年度185件，逐年減少至108年度之123件，109年度則回增為167件；另相關案件總處分比率亦由105年度55.00%，減少至108年度之33.33%及109年度之42.42%。另107年起至110年8月底止有關不實廣告處分案件類型統計，其中網路媒體等新型態廣告118件、傳統電視3件、報紙3件、雜誌0件、廣播0件，網路媒體不實廣告占所有處分案件數占比達86.13%。此外，極少數廠商近年因廣告不實或引人錯誤廣告行為屢遭公平會處分，甚至遭處分超過10次以上，例如：網路○○</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8日以公競字第1111460212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富○○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均遭處分達11次等，顯示事業涉及不實廣告等不公平競爭行為仍頻傳，對於部分業者屢有違規情事，公平交易委員會應依職權主動賡續加強查處，以有效遏阻業者違法行為，確實維護消費者利益。綜上所述，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十五)	<p>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編列「罰鍰及賠償收入」1億1,895萬4千元，較110年度預算數1億3,895萬4千元，減少2,000萬元（減幅14.39%）。鑑於108及109年度「罰鍰及賠償收入」實際達成率均低於二成，應衡酌以往年度實績核實編列111年度預算數，並對違法事業依法妥處罰鍰，以維護市場交易秩序與消費者利益：108及109年度「罰鍰及賠償收入」達成率分別僅為16.24%及16.58%，均低於二成。截至110年8月底仍有4,085萬餘元之尚待收繳應收罰鍰，亟待積極依法催繳：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有一定之法定執行期間，公平會應依法積極收繳，迄至110年8月底止該會尚待收繳之罰金罰鍰共計4,085萬9千元，較109年8月底止之4,971萬8千元雖略有改善，惟其中屬於105年度以前之應收罰金罰鍰為1,471萬3千元占比36.01%，積欠多年仍尚未繳納。公平會罰金罰鍰收入之多寡，雖受到被處分人是否提起上訴及司法審判時間長短影響，然亦與公平會執法密度與強度、事業之守法程度等因素相關，故為落實維護交易秩序及消費者利益之決心，應強化執行處分案件罰鍰收繳作業。另截至110年8月底止逾</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2日以公法字第1111560085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期末繳移送行政執行署執行中之應收行政罰鍰計3,133萬8千元，其中屬於105年度以前移送行政執行署，且經查無財產可供執行並已取得債權憑證者共計622萬6千元，占取得債權憑證總金額922萬1千元之67.51%，顯示公平會移送行政執行倘查無財產可供執行者，雖已取得債權憑證，惟部分歷時多年仍未能有效徵起，應對問題癥結研酌改善，並強化與行政執行署之協調聯繫。綜上所述，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十六)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計畫下「第一、三級產業獨占結合及聯合行為之調查處理」編列219萬9千元，較110年度預算數219萬5千元略增4千元，辦理商業、運輸業及農、林、漁、牧等產業關於獨占、結合及聯合行為、限制轉售價格、欺罔或顯失公平行為之調查處理等事項。近期因國際農工原料及運費價格攀升，國內民生商品及營建工程物料等價格亦隨之趨漲，宜與相關機關密切關注各項物資價格後續走勢，並預擬因應措施，以適時紓解可能衝擊；近期屢傳國際原物料、運費及包裝材行情高漲，進而帶動國內相關成本與物價呈現上揚趨勢，例如鋼價上漲致國內用鋼產業，尤其中小企業面臨經營嚴峻挑戰。為避免不肖廠商聯合漲價或不當哄抬物價進而影響消費者權益，公平會除本於職權對重要民生物資及原物料價格上漲之相關業者，依法定程序查核其是否有合意或共同調漲價格涉及違反「公平交易法」等情事外，應與相關機關</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8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128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密切關注各項物資價格後續走勢，並預擬因應措施，以適時紓解可能衝擊。公平會於108至110年8月底辦結之主動調查重要民生物資市況案共計20件，惟調查結果均為尚難認有違反公平交易法規情事；按公平會提供108年起至110年8月底止辦結之農曆春節、端午節、中秋節等重要節慶期間重要民生物資、新冠肺炎疫情期間藥局口罩、酒精、餐食、蒜頭及香蕉等農產品等市況主動立案調查，共計完成相關調查報告20件，然所有案件均以經調查依現有事證（或無具體事證）尚難認定有聯合哄抬行為違反公平交易法規情事而不予處分結案。綜上所述，近年公平會調查結果均為尚難認定有違反公平交易法規情事，此與一般民眾感受似未盡相符。對此，公平會應更加積極與相關主管機關協調合作，賡續加強產品產銷資訊之蒐集、監測及分析，並深化產業與市場資訊之交流與應用，俾有效支援民生物資市場價格波動異常之監控及後續之查處成效。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十七)有鑑於近1、2年來因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關係，造成多數國人生活以及工作型態的改變，在家工作以及減少外出變成了常態，致使日常生活範圍大部分侷限在社區住宅之中。是以，對於政府相關政策，如：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相關新措施、限制競爭行為處理措施、產業獨占結合及聯合行為之處理措施，以及振興五倍券、振興及紓困4.0、防疫</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17日以公綜字第1111160186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等新政策，倘若政府還是按照以往的傳統方式宣導，這樣要傳達給民眾，讓「國人知的權益」之成效有限，亦無法讓國人及時且全面的深入瞭解政策內涵，故公平會之政策宣導應隨著國人生活方式的改變，適時地做滾動式調整。綜上所述，公平交易委員會應研議新增加社區大樓住宅中之社區廣告，俾利提升政府政策宣傳效益，將公帑預算經費用在刀口上。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十八)	<p>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編列「國外旅費」239萬1千元，較110年度預算數232萬5千元，增加6萬6千元（增幅2.84%）。111年度國外旅費較110年度預算數略增，衡酌受新冠疫情影響該會近2年度國外旅費幾未執行，為避免影響資源有效配置，應檢討酌減。111年度公平會編列「國外旅費」239萬1千元，較110年度預算數增加6萬6千元（如加計110年度派員出國教育訓練費6萬6千元，則相同），除與前揭111年度編列國外旅費以不超過110年度預算數為原則規定似未盡相符外，且受新冠疫情影響，公平會近2年度國外旅費幾未執行，109年「國外旅費」預算數244萬7千元，僅執行12萬3千元（執行率僅5.03%），110年預算數232萬5千元，截至8月底止均未執行。近2年來中國武漢肺炎肆虐蔓延全球，造成全世界疫情嚴重。全球累計新冠確診病例數至今已突破2億。從中國武漢最早出現的新冠肺炎病毒蔓延造成大流行疫情並沒有結束的跡象，相反更因為病毒多個變種而傳染加速。全世界確診病例數在110年初左右已突破</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18日以公綜字第1111160171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1億大關，但近幾個月突破2億卻只用了6個多月的時間。法新社說，數據統計可能並不概括全部情形，因為不少國家可能有疫情疏漏，這場大流行已造成近440萬人死亡。根據路透社統計，截至110年8月4日為止，全球累計新冠確診病例數突破了2億，Delta 變種病毒給疫苗接種率較低的地區造成威脅。在240個國家中，至少有83個國家的新病例數正在上升，這給全球醫療系統帶來了壓力。加上，全球至少有2.6%的人口被感染，由於許多地方的檢測能力有限，真實數字可能更高。根據1項路透社分析，如果感染人數是1個國家，它的感染人數將是世界上第8大人口大國。綜上所述，在中國武漢肺炎疫情仍然嚴重蔓延全球各地情況下，為顧及人身健康安危與避免浪費公帑，公平交易委員會應減少編列多餘之出國經費。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十九)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計畫編列209萬6千元，較110年度預算數207萬6千元略增2萬元，辦理包括研擬、修訂與釋疑公平交易法、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相關法規，以及協調與處理涉外有關公平交易法事務、配合處理公平交易法與多層次傳銷管理法行政救濟、執行等相關業務。鑑於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承諾之「台灣產業方案」投資金額達7億美元，應持續監督其實際投資項目與執行進度，是否符合國內產業需求、協助產業創新轉型升級及兼顧平衡科技區域發展等目標，並宜研謀 COMET</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3日以公法字第1111560090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中心永續經營相關策略：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承諾之「台灣產業方案」投資金額達7億美元，迄今已執行3年，其中依計畫成立之「台灣營運與製造工程暨測試中心」，並訂有1.投資金額約5億美元；2.招募員工1,000人；3.設立「5G 模組設計」、「毫米波測試」及「超音波指紋辨識技術開發」等3個卓越中心等3項關鍵績效指標。據公平會提供資料，截至110年8月底止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成立 COMET 中心，並於該中心建立「毫米波」卓越中心、「生物辨識感測器」卓越中心、5G 射頻裝置及5G 模組實驗室、生產測試中心與封包暨熱／機械實驗室。鑑於 COMET 中心為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供應鏈營運、相關工程及業務發展等海外業務之核心據點，可加深與我國半導體產業之關係。故公平會除應持續監督、檢核「台灣產業方案」各項計畫細項之執行情形，並採滾動檢討方式查核執行進度與投資落實情況外，應研謀該 COMET 中心於臺灣永續經營相關策略，以延續 COMET 中心設立目的及協助我國半導體相關產業發展之目標；另為協助我國產業創新轉型升級，應持續促請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加強與國內業界合作，研酌將「台灣產業方案」開放給國內更多有需求之業者，期提升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與國內中小企業實質合作。綜上所述，鑑於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承諾之「台灣產業方案」投資金額達7億美元，迄今已執行3年，為期該方案實際投資項目能切合我國產業發展需求、提升我國產</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業經濟利益並兼顧競爭機制之正常運作，公平會應持續提升監督評核該方案之實際執行進度、是否符合國內產業需求及兼顧各區域之平衡發展、加強與經濟部、科技部及業學界等密切溝通協調。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個月內將書面報告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二十)	鑑於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7億美金投資台灣方案與公平交易委員會和解，此舉對我國政府威信及產業發展影響甚鉅，依公平交易委員會提供資料顯示，投資台灣方案已執行約6億5,000萬元美金，惟執行內容是否符合產業所需，且公平交易委員會、經濟部、科技部在歷次會議中是否如實扮演監督角色，民眾無從得知，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個月內提供包含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拜訪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TEEMA）、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TCA），以及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與公平交易委員會、經濟部、科技部跨部會會議之會議紀錄於涉及營業隱私者去識別化後，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並公開上網供全民檢視。	本會業於111年3月18日以公法字第1111560130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二十一)	鑑於受疫情影響，民眾消費型態改以網路購物為大宗，惟有眾多不肖業者竟以不實廣告方式，進行一頁式網路購物詐騙行為，經查公平交易委員會針對上開行為開罰案件數為零件，實屬過於消極，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個月內提出有效嚇阻一頁式不實廣告之書面報告，以維護民眾權益。	本會業於111年3月4日以公競字第1111460185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二十二)	鑑於疫情趨緩後物價出現明顯漲幅，又	本會業於111年3月1日以公服字第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國內近期頻傳大型通路商併購情事，導致出現零售與通路集中於單一業者，恐對物價平穩及透明有所影響，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個月內針對大型通路商併購情事所產生影響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顧及民眾權益。	1111260115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二十三)鑑於疫情趨緩後物價出現明顯漲幅，又國內近期頻傳大型通路商併購情事，導致出現零售與通路可能為供應商，且排擠他牌供應商商品上架，以致民眾無從選擇，又對物價平穩及透明有所影響，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個月內針對大型通路商併購情事所產生影響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維民眾權益。	本會業於111年3月2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117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二十四)經查，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06年10月11日第1353次委員會議決議通過，美商 Qualcomm Incorporated 於 CDMA、WCDMA 及 LTE 等行動通訊標準基頻晶片市場具獨占地位，並以不公平方法直接或間接阻礙他業者參與競爭之行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9條第1款規定，處新臺幣234億元罰鍰。公平交易委員會復於107年8月9日與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智慧財產法院合議庭就前項專利權行使爭議處分案達成訴訟上和解；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不爭執已繳納之新臺幣27億3,000萬元罰鍰，並承諾以5年期產業方案對臺灣進行投資合作，每6個月就行為承諾定期向公平會報告執行情形之義務等。鑑於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承諾之「台灣產業方案」投資金額達7億美元，迄今已執行3年，為期該方案實際投資項目能切合我國產	本會業於111年3月3日以公法字第1111560091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業發展需求、提升我國產業經濟利益並兼顧競爭機制之正常運作，爰建請公平交易委員會應持續提升監督評核該方案之實際執行進度、是否符合國內產業需求及兼顧各區域之平衡發展，並加強與經濟部、科技部及業學界等密切溝通協調外，研酌 COMET 中心永續經營相關策略，俾協助我國產業創新轉型升級，並提出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二十五)有鑑於近年來屢次發生「衛生紙之亂」、「電信之亂」、蔥及蒜頭等農產品飆漲事件，疑有業者哄抬價格情事，然公平會每每於民怨產生及媒體大肆報導後始著手調查。而按公平會提供108年起至110年8月底止辦結之農曆春節、端午節、中秋節等重要節慶期間重要民生物資、新冠肺炎疫情期間藥局口罩、酒精、餐食、蒜頭及香蕉等農產品等市況主動立案調查，共計完成相關調查報告20件，然所有案件均以經調查依現有事證（或無具體事證）尚難認定有聯合哄抬行為違反公平交易法規情事而不予處分結案。公平會僅以商品價格由市場供需法則自然運作而決定其漲跌，或囿於「勞動基準法」修法等因素，速食及手搖飲料業反映成本而調漲價格，故無「公平交易法」介入管制之空間，認定並無有違反公平交易法規情事，此與一般民眾感受似未盡相符。爰建請公平交易委員會應積極與相關主管機關協調合作，賡續加強產品產銷資訊之蒐集、監測及分析，並深化產業與市場資訊之交流與應用，俾有效支援民生物資市場價格波動異常之監控及後續之查處成效，避免民生物資出現大幅度價	本會業於111年3月8日以公製字第1111360122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格變動，並於1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二十六)有鑑於近期國際原物料、運費及包裝材行情高漲，進而帶動國內相關成本與物價呈現上揚趨勢，例如鋼價上漲致國內用鋼產業，尤其中小企業面臨經營嚴峻挑戰。為避免不肖廠商聯合漲價或不當哄抬物價進而影響消費者權益，公平會除本於職權對重要民生物資及原物料價格上漲之相關業者，依法定程序查核其是否有合意或共同調漲價格涉及違反「公平交易法」等情事外，爰建請公平交易委員會應與相關機關密切關注各項物資價格後續走勢，並預擬因應措施，以適時紓解可能衝擊，並於1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會業於111年3月3日以公製字第1111360121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二十七)依「行政執行法」第7條第1項規定：「行政執行，自處分、裁定確定之日或其他依法令負有義務經通知限期履行之文書所定期間屆滿之日起，5年內未經執行者，不再執行；其於5年期間屆滿前已開始執行者，仍得繼續執行。但自5年期間屆滿之日起已逾5年尚未執行終結者，不得再執行。」另「中央政府各機關註銷應收款項、存貨及存出保證金會計事務處理作業規定」第2點規定，各機關對其經營之各項債權，應積極收繳，不得積壓延誤。故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有一定之法定執行期間，公平會應依法積極收繳，迄至110年8月底止，公平會尚待收繳之罰金罰鍰共計4,085萬9千元，較109年8月底止之4,971萬8千元雖略有改善，惟其中屬於105年以前之應收罰金罰鍰為1,471萬3千元占比	本會業於111年3月2日以公法字第1111560083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36.01%，積欠多年仍尚未繳納。公平會罰金罰鍰收入之多寡，雖受到被處分人是否提起上訴及司法審判時間長短影響，然亦與執法密度與強度、事業之守法程度等因素相關，故為落實維護交易秩序及消費者利益之決心，爰建請公平交易委員會應加強行政執行效能，強化執行處分案件罰鍰收繳作業，落實維護交易秩序及保障國家債權，遏止該等事業繼續從事違法行為，並於1個月內提出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二十八)公平交易委員會與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8月間就涉違反「公平交易法」案達成和解，改承諾以5年期「台灣產業方案」進行合作投資，查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之投資案 COMET 中心係設置於竹科，應考量區域發展之平衡，加強投資中南部地區，並以永續經營之精神為目標，帶動台灣產業轉型。110年5月13日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宣布「高通台灣永續合作計畫」，與矽品公司及10家位於高雄、台南之供應商合作，提供獎金予應用再生能源及水循環科技之南台灣中小企業，協助其永續發展，公平交易委員會允宜持續追蹤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南部投資計畫之進度，要求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永續發展為目標，加強落實投資中南部地區之政策方針，並實質帶動中南部地區之產業轉型。</p>	<p>遵照決議辦理。</p>
	<p>(二十九)公平交易委員會與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08年透過和解將原本234億元罰鍰降為27億3,000萬元，其他金額美商高通國際股</p>	<p>本會業於111年4月7日以公法字第1111560144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份有限公司同意以「投資台灣方案」等作為和解條件，並由經濟部技術處、公平交易委員會共同協助後續投資方案之執行，公平會允應本於權責，溝通並促成有利整體台灣高科技產業發展之投資項目。行政院業已核定高雄市亞洲新灣區5G AIoT 園區為國家重點發展產業，而由高雄市長陳其邁力推、全台首創的「5G AIoT 國際大聯盟」109年11月30日亦在高雄正式成軍，當時美國高通副總裁暨台灣與東南亞區總裁劉思泰亦出席參與，加上經濟部日前在與公平會、高通之執行會議上亦向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明確表示該重點項目，故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倘若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表示有前往亞灣區投資5G AIoT 產業之意向，則應積極持續同經濟部輔導協助廠商前往投資，並應每季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交辦理進度之書面報告。</p>	
	<p>(三十)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承諾之「台灣產業方案」投資金額達7億美元，迄今已執行3年，為期該方案實際投資項目能切合我國產業發展需求、提升我國產業經濟利益並兼顧競爭機制之正常運作，公平交易委員會除持續提升監督評核該方案之實際執行進度、是否符合國內產業需求及兼顧各區域之平衡發展、加強與經濟部、科技部及產業學界等密切溝通協調外，應研酌 COMET 中心永續經營相關策略，以協助我國產業創新轉型升級。</p>	遵照決議辦理。
	<p>(三十一)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以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支出，預計進用6人242</p>	本會業於111年3月22日以公人字第1112360145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萬9千元，包括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計畫預計進用5人202萬4千元，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計畫預計進用1人40萬5千元，然而，如依每人年領13.5月薪資推估，勞務承攬進用人員月薪不到3萬元（含勞健保、勞退），甚至較110年度減少，且恐尚要扣除其受雇、派公司費用。且經詢此二類勞務承攬人員多從事遞送公文、茶水等雜務，依公平交易委員會現行編制表，該會編制有十職等以上簡任官33人、五至九職等委任薦任人員168人、其餘委任人員14人，依預算書總說明觀之，該會110年預算員額224人，除職員202人，尚有工友6人、駕駛5人、技工4人以及聘用人員7人，在該會人事費占比逐年增加，已達該會歲出總額88%之情況下，庶務性工作應自行調配人力，或全面推行職員自我服務等措施辦理，不應再以業務費辦理「勞務承攬」方式增加人事預算支出。爰請公平交易委員會應就人力資源運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案。
	<p>(三十二)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總預算案，其中「派員出國計畫」編列預算239萬1千元，係屬辦理參加 OECD 競爭委員會、APEC 競爭政策及法律小組、國際競爭網絡相關會議、東亞競爭政策高峰會、加強與歐美亞太競爭法主管機關雙邊交流。然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且變種病毒已在國際蔓延，至今尚未獲得控制。公平交易委員會應將參與國際會議情形及所獲得的成果，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18日以公綜字第1111160172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三十三)查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國外旅費」較110年度預算數略增，衡酌受新冠疫情影響該會近2年國外旅費幾未執行，為避免影響資源有效配置，應檢討酌減：公平會111年度編列「國外旅費」239萬1千元，較110年度預算數增加6萬6千元（如加計110年派員出國教育訓練費6萬6千元，則相同），除與前揭111年度編列國外旅費以不超過110年度預算數為原則規定似未盡相符外，且受新冠疫情影響，公平會近2年國外旅費幾未執行，109年度「國外旅費」預算數244萬7千元，僅執行12萬3千元（執行率僅5.03%），110年度預算數232萬5千元，截至110年8月底止均未執行。鑑於近2年來中國武漢肺炎肆虐蔓延全球，造成全世界疫情嚴重。全球累計新冠確診病例數至今已突破2億。從中國武漢最早出現的新冠肺炎病毒蔓延造成大流行疫情並沒有結束的跡象，相反更因為病毒多個變種而傳染加速。全世界確診病例數在110年初左右已突破1億大關，但近幾個月突破2億卻只用了6個多月的時間。法新社說，數據統計可能並不概括全部情形，因為不少國家可能有疫情疏漏，這場大流行已造成近440萬人死亡。根據路透社統計，截至110年8月4日為止，全球累計新冠確診病例數突破了2億，Delta變種病毒給疫苗接種率較低的地區造成威脅。在240個國家中，至少有83個國家的新病例數正在上升，這給全球醫療系統帶來了壓力。加上，全球至少有2.6%的人口被感染，由於許多地方的檢測能力有限，真實數字可能更高。根據1項路透社分析，如果感染人數是1</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18日以公綜字第1111160174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個國家，它的感染人數將是世界上第8大人口大國。綜上所述，公平交易委員會應將編列國外旅費的必要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三十四)依公平交易委員會現行編制表，該會編制有十職等以上簡任官33人（含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及委員共7人）、五至九職等委任、薦任人員168人、其餘委任人員14人，依預算書總說明觀之，該會111年度預算員額224人，為行政院二級機關滿編單位，尚有工友6人、技工4人以及聘用人員7人。相較於110年度，公平會111年度大幅增加的項目即為人事費，尚未計入111年度軍公教人員加薪4%的情況下，人事費用已超過該會歲出總額88%，可預見112年度後，倘編制或任務無調整，人事費比重將持續增加，排擠業務所需經費，應預作因應；此外，公平會除作競爭法主管機關外，其「公平交易法」及「多層次傳銷管理法」中諸多條文亦有保障消費者之意旨，公平會在查察案件也多請地方政府消費者保護官協助，且揆諸世界各國體制，常見有將競爭法與消費者保護業務結合之主管機關，基此，公平交易委員會允應檢討將相關業務整併之可能。請公平交易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3日以公綜字第1111160134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p>(三十五)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辦理「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業務，包括「第一、三級產業獨占結合及聯合行為之調查處理」219萬9千元與「第二級產業獨占結合及聯合行為之調查處理」316萬5千元，2項計畫111年度編列共計536萬4千元。辦理面向涵蓋各</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2日以公製字第1111360088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項產業，調查處理事業獨占、結合、聯合行為等限制性行為案件，希望建構產業有效競爭環境，打造市場公平競爭機制。但近來物價不斷上漲，民眾對於市場物價飆升質疑不滿，尤其違法聯合行為對市場自由競爭秩序、消費者權益均有重大危害，但業者為避免違法行為被發覺，皆以隱密、偽裝的方式運作，所以公平會通過「檢舉違法聯合行為獎金發放辦法」修正案，大幅提高檢舉獎金額度，最高檢舉獎金從5,000萬元調高為1億元。公平會為了鼓勵握有事證的企業內部人員或民眾向主管機關提出檢舉，提升獎金鼓勵民眾踴躍提供相關事證向公平會檢舉，但公平交易委員會目前人力與相關調查資源並未對應調整，以因應民眾迫切期待市場公平交易，保障消費者權益，故公平交易委員會應提出如何積極查察聯合行為之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三十六)	<p>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於「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計畫下「第一、三級產業獨占結合及聯合行為之調查處理」編列219萬9千元，較110年度預算數219萬5千元略增4千元，辦理商業、運輸業及農、林、漁、牧等產業關於獨占、結合及聯合行為、限制轉售價格、欺罔或顯失公平行為之調查處理等事項。近期因國際農工原料及運費價格攀升，國內民生商品及營建工程物料等價格亦隨之趨漲，宜與相關機關密切關注各項物資價格後續走勢，並預擬因應措施，以適時紓解可能衝擊；近期屢傳國際原物料、運費及包裝材行情高漲，進而帶動國內相關成本與</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8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133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物價呈現上揚趨勢，例如鋼價上漲致國內用鋼產業，尤其中小企業面臨經營嚴峻挑戰。為避免不肖廠商聯合漲價或不當哄抬物價進而影響消費者權益，公平會除本於職權對重要民生物資及原物料價格上漲之相關業者，依法定程序查核其是否有合意或共同調漲價格涉及違反「公平交易法」等情事外，應與相關機關密切關注各項物資價格後續走勢，並預擬因應措施，以適時紓解可能衝擊。公平會於108至110年8月底辦結之主動調查重要民生物資市況案共計20件，惟調查結果均為尚難認有違反公平交易法規情事：按公平會提供108年起至110年8月底止辦結之農曆春節、端午節、中秋節等重要節慶期間重要民生物資、新冠肺炎疫情期間藥局口罩、酒精、餐食、蒜頭及香蕉等農產品等市況主動立案調查，共計完成相關調查報告20件，然所有案件均以經調查依現有事證（或無具體事證）尚難認定有聯合哄抬行為違反公平交易法規情事而不予處分結案。綜上所述，近年公平會調查結果均為尚難認定有違反公平交易法規情事，此與一般民眾感受似未盡相符。對此，公平會應更加積極與相關主管機關協調合作，賡續加強產品產銷資訊之蒐集、監測及分析，並深化產業與市場資訊之交流與應用，俾有效支援民生物資市場價格波動異常之監控及後續之查處成效。鑑於公平交易委員會應積極調查限制競爭案件，故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精進調查作為的書面報告。</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三十七)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總預算案，其中「第一、三級產業獨占結合及聯合行為之調查處理」編列預算219萬9千元，係屬辦理商業、運輸業、通信業、金融業、不動產業等事業關於獨占、結合及聯合行為。然全聯福利中心在2016年買下松青超市後，2021年又買了大潤發，同一廠商持續性併購，不僅有更大能力提高市場價格，也恐導致其他超市業者與全聯的競爭差距擴大，進而造成更多超市業者因無法競爭而倒閉，或被迫與全聯合併。爰此，鑑於公平交易委員會應積極調查限制競爭行為，故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於3個月內提出精進調查作為的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22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177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p>(三十八)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總預算案，其中「第一、三級產業獨占結合及聯合行為之調查處理」編列預算219萬9千元，「防制人為操縱物價專案小組」係避免事業藉機從事違反「公平交易法」之行為，為公平交易委員會年度施政目標之一。然近期國際農工原料及運費價格攀升，國內民生商品及營建工程物料等價格亦隨之趨漲，民生物資價格波動及消費者權益保障等議題實為重要，也牽涉到人民生活權的保障。公平會如何加強查核是否有少數不肖廠商或流通業者涉有聯合操控價格等違法情事？另對於國內重要民生物資價格波動異常情形如何有效的調查及查處，維護市場機能正常運作並確保消費大眾之權益，請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說明執行成效並提出書面檢討報告。</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11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135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三十九)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235萬2千元。經查，鑑於少數多層次傳銷事業業者假借傳銷名義進行吸金等不法行為仍時有所聞，影響民眾對於多層次傳銷事業觀感，然近年屢傳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廣告等不公平競爭行為，尤以網路媒體等新形態不實廣告居多，且少數廠商遭處分後仍屢次違規；對此，公平會宜積極加強相關案件之主動調查與查處成效，以有效遏阻違法行為，俾確實維護市場機能正常運作並確保消費者利益。請公平交易委員會針對前述缺失精進多層次傳銷事業之業務檢查，並就事業查核輔導與相關傳銷法令宣導教育提出強化方案之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3日以公競字第1111460223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p>(四十)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辦理「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業務，包括調查處理不實廣告、不當贈品贈獎、損害他人營業信譽及其他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或顯失公平之行為，編列235萬2千元。尤其近來房市交易熱絡，業者刻意哄抬、炒作的行為時有所聞，公平會為了讓業者了解政府態度及關注事項，曾邀集內政部、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財政部、地方政府以及業者代表，及各縣市不動產開發、代銷及仲介等相關公會，召開座談會。尤其不動產交易金額龐大，買賣雙方掌握的資訊卻不對等，政府應站在消費者的立場，於法令上要求充分揭露資訊，避免以不實行銷活動誤導消費者。隨著台灣高齡化時代的來</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2日以公競字第1111460204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臨，坊間充斥銀髮住宅、健康或養生住宅等各項資訊廣告，藉此吸引銀髮長者及家屬，但收費方式標準、服務內容紊亂，更缺乏消費爭端處理機制，故請公平交易委員會儘速針對此一現象積極查處，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四十一)	<p>公平交易委員會發布109年多層次傳銷事業經營發展狀況調查結果，109年底多層次傳銷事業的營業總額又增加為980億0,900萬元，傳銷商人數348萬9,100人；占人口比例14.76%。透過網路傳銷家數為198家，占總家數314家的63.06%，凸顯出近年使用網站、臉書粉絲團與開直播等直銷方式相當熱門。觀諸30年來，傳銷產業對促進我國經濟發展及社會就業，貢獻卓著，全國有目共睹。惟傳銷事業長久以來，卻一直被媒體及社會大眾污名化，至今未解，令人扼腕。目前多層次傳銷業即是採「強制報備制」，也是國內唯一的採報備制的管制性商業性行業；惟業者檢附複雜的資料報備後，主管機關卻又有頗嚴格的審查機制，往往需要再修正及補正資料，卻不肯為審查責任背書，僅回文「收悉」二字。因該行政作為不是「行政程序法」上之行政處分，係屬「觀念通知」，甚至連「同意備查」四字都不可得，以致業者譏稱之為「假報備真許可」的畸形制度！針對業界長年建議以及民眾期望對傳銷事業予以較高程度之監理等問題，公平交易委員會置若罔聞、消極以對，允宜儘速針對相關問題進行檢討改進，應朝向更改為「許可制」以及「業必歸會」等配套方式進行變革。</p>	<p>多層次傳銷管理法部分條文之修正，已有多位立法委員提案，並於110年4月14日立法院第10屆第3會期經濟委員會第7次全體委員會完成詢答，目前仍程序進行中，前揭修正條文即包括「許可制」及「業必歸會」。另多層次傳銷是否採取「許可制」及「業必歸會」，相關業者意見分歧，並無共識。又本會業於111年4月8日召開「多層次傳銷管理法」修法議題公聽會，且經提報111年4月20日本會第1595次委員會議決議，多層次傳銷之管理宜維持現報備制，相關意見已提交立法院知悉，本會將尊重立法院之修法期程及審議結果。</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四十二)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計畫編列235萬2千元，鑑於少數多層次傳銷事業業者假借傳銷名義進行吸金等不法行為仍時有所聞，影響民眾對於多層次傳銷事業觀感，尤其以網路媒體等新形態不實廣告居多，且少數廠商遭處分後仍屢次違規，對此公平會應積極加強相關案件之主動調查與查處成效，以有效遏阻違法行為，確實維護市場機能正常運作並確保消費者利益，請公平交易委員會提供改善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會業於111年3月8日以公競字第1111460214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四十三)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其中「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編列預算209萬6千元。係屬辦理包括研擬、修訂與釋疑「公平交易法」、「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相關法規，以及協調與處理涉外有關公平交易法事務、配合處理「公平交易法」與「多層次傳銷管理法」行政救濟、執行等相關業務。然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承諾之「台灣產業方案」投資金額達7億美元，迄今已執行3年，該方案之實際執行進度，以及是否符合國內產業需求、協助我國產業創新轉型升級成效仍未可知。爰此，公平交易委員會應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於111年3月3日以公法字第1111560092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四十四)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於辦理「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業務，包括辦理研擬及修定「公平交易法」，並蒐集國內外相關資料並加以整理與分析，編列209萬6千元。但110年因疫情關係，各國國境封閉，更加上國際各大港口因貨輪塞港，使得	遵照決議辦理。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國際各項原物料與商品大漲，台灣也不例外，尤其物價飆升、國內面臨通膨壓力，對於市場公平交易、不能囤積物資、不能聯合行為哄抬物價，皆為公平會主要業務，尤其在「公平交易法」第六章罰則部分，第34、36、40、42條皆有明確規定，若違法相關規定者，公平會「得限期令停止、改正其行為或採取必要更正措施.....」，無非是賦予公平會對於違法違規者，得停止並改正甚至回復違法前市場或契約樣態的行政權力，但公平會卻視而不見，故請公平交易委員會應針對違法案件嚴予查處。</p>	
(四十五)	<p>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209萬6千元。經查，公平會108及109年度「罰鍰及賠償收入」實際達成率均低於兩成，允宜衡酌以往年度徵收實績及有關數據核實編列111年度預算數；另截至110年8月底止，尚待收繳之罰金罰鍰4,085萬餘元，其中部分案件歷時多年仍未能有效徵起，為落實維護交易秩序及保障國家債權，遏止該等事業繼續從事違法行為，允宜依法加強行政執行效能，強化執行處分案件罰鍰收繳作業。請公平交易委員會針對前述缺失提出行政執行並罰鍰催繳改善方案與「罰鍰及賠償收入」預算編列之精進作為，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8日以公法字第1111560104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四十六)	<p>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分支計畫編列業務費209萬6千元。經查，公平會與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07年8月間就涉違反公平交易法案達</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9日以公法字第1111560099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成訴訟和解，改承諾以5年期「台灣產業方案」進行投資合作案，然鑑於投資金額高達7億美元，迄今已執行3年，為期該方案實際投資項目能切合我國產業發展需求、提升我國產業經濟利益並兼顧競爭機制之正常運作，公平會除持續提升監督評核該方案之實際執行進度、是否符合國內產業需求及兼顧各區域之平衡發展、加強與經濟部、科技部及產學界等密切溝通協調外，惟允宜研酌依計畫成立之「台灣營運與製造工程暨測試中心」（Center for Operations, Manufacturing Engineering and Testing in Taiwan，以下簡稱COMET中心）永續經營相關策略，俾協助我國產業創新轉型升級。請公平交易委員會提出就美商高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承諾「台灣產業方案」投資的監核機制強化方案與COMET中心永續經營策略，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四十七)	<p>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編列「政策擬訂及國際交流業務－國外旅費」預算數239萬1千元，係用以支應參加國際會議及雙邊交流所需之旅費。經查，111年度公平會編列「國外旅費」239萬1千元，較110年度預算數增加6萬6千元（如加計110年度派員出國教育訓練費6萬6千元，則相同），除111年度編列國外旅費以不超過110年度預算數為原則規定似未盡相符外，目前世界受疫情影響，公平會近2年度國外旅費幾未執行，109年度「國外旅費」預算數244萬7千元，僅執行12萬3千元（執行率僅5.03%），110年度預算數232萬5千元，截至8月底止均未執行。又查，公平會</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18日以公綜字第1111160176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自109年度起原派員出國計畫幾乎改以線上視訊會議舉行。衡酌近期疫情反覆及變種病毒傳播快速，預估111年度上半年疫情恐仍持續干擾全球經濟復甦，並約制跨境旅遊、交流等活動，綜上，公平交易委員會應將編列國外旅費的必要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四十八)借鏡澳洲通過「新聞媒體與數位平台強制議價法」(News Media and Digital Platforms Mandatory Bargaining Code)，台灣政府對於臉書、谷歌等數位平台與新聞媒體間議價、分潤議題也應有立法或修法上的具體行動，但公平交易委員會卻回覆外界該法案牽涉廣泛，需要跨部會討論，卻看不到進程。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將相關後續進度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本會業於111年3月15日以公資字第1112160037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四十九)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歲出預算案第2目「公平交易業務—01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編列536萬4千元，凍結該預算1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111年3月15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136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同年5月4日舉行第10屆第5會期第19次全體委員會議，預算得以動支，並提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第13次會議報告在案。復以111年6月1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2號函知本會得予動支。
	(五十)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歲出預算案第2目「公平交易業務」項下「01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01第一、三級產業獨占結合及聯合行為之調查處理」編列219萬9千元，凍結該預算10%，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111年3月15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137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同年5月4日舉行第10屆第5會期第19次全體委員會議，預算得以動支，並提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第13次會議報告在案。復以111年6月1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2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號函知本會得予動支。
	(五十一)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歲出預算案第2目「公平交易業務—04綜合規劃及宣導業務」編列224萬5千元，凍結該預算10萬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111年3月21日以公綜字第1111160188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同年5月4日舉行第10屆第5會期第19次全體委員會議，預算得以動支，並提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第13次會議報告在案。復以111年6月1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2號函知本會得予動支。
	(五十二)111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歲出預算案第2目「公平交易業務—06產業調查經濟分析及資訊管理」編列562萬5千元，凍結該預算2%，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業於111年3月9日以公資字第1112160034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嗣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同年5月4日舉行第10屆第5會期第19次全體委員會議，預算得以動支，並提立法院第10屆第5會期第13次會議報告在案。復以111年6月1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2號函知本會得予動支。
	(五十三)有鑑於公平交易委員會111年度預算案「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計畫編列235萬2千元，然少數多層次傳銷事業業者假借傳銷名義進行吸金等不法行為仍時有所聞，進而影響民眾對於多層次傳銷事業的觀感，而現今網路媒體等新型態不實廣告居多，許多廠商在遭到處分後還是繼續違規，公平交易委員會屬主管機關，應加強相關案件之主動調查，以遏阻不法廠商違法行為，確保維護市場機能正常運作，並保障消費者利益。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做出改善檢討報告，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改善方案。	本會業於111年3月11日以公競字第1111460215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五十四)有鑑於公平交易委員會111年度預算案，「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計畫下「第一、三級產業獨占結合及聯合行為之調查處理」編列219萬9千元，然經查近期國際農工原料及運輸價格攀升，導致國內物價亦隨之呈上漲趨勢，造成民眾怨聲載道。而公平交易委員會宜加強查核是否有少數不肖廠商或流通業者涉有聯合操控價格等違法情事，同時需主動抽查並與相關機關密切協調關注各項物資價格後續走勢並預為因應，以適時調解可能的衝擊，確實維護市場機能正常運作並保障消費者利益。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做出改善檢討報告，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改善方案。</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16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154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p>(五十五)有鑑於澳洲通過「新聞媒體與數位平台強制議價法」(News Media and Digital Platforms Mandatory Bargaining Code)，要求谷歌與臉書必須和新聞媒體業議價，媒體可單獨或集體向這兩大跨國科技集團議價索取新聞授權費。然台灣政府對於臉書、谷歌等數位平台與新聞媒體間議價、分潤議題也應有立法或修法上的具體行動。然2019年我國數位廣告總量達458億元，並以每年雙位數的成長率繼續擴張，業者估計其中約有六至七成的廣告費用流向大型科技平台業者，顯示我國同樣面臨著跨國科技平台快速成長的監管挑戰。但公平交易委員會卻回覆外界該法案牽涉廣泛，需要跨部會討論，卻看不到進程。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做出改善檢討報告，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改善方案。</p>	<p>本會業於111年4月14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221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五十六)有鑑於公平交易委員會111年度預算案「國外旅費」編列239萬1千元，較110年度略增6萬6千元，然近幾年因疫情影響，國內考察都並未執行。為避免公務人員染疫，未具必要性之出國行程皆應暫緩，並且避免影響預算資源有效配置，應審酌實際執行能力。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做出改善檢討報告，並於3個月內向提案人與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改善方案。	本會業於111年3月18日以公綜字第1111160177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五十七)錢櫃2019年2月擬收購好樂迪全部股份，以事業結合申報書向公平交易委員會提出申報，最終結合未果；全聯福利中心在2021年10月對外宣布，將收購歐尚集團及潤泰集團所持有大潤發流通事業股權，其包含大潤發自有土地及建物、門市經營權及大潤發自有品牌，收購案預計於2022年中完成。結合案日漸頻繁，商業規模擴張造成市場集中度改變，恐會出現特定市場提升物品價格之情況，爰此，請公平交易委員會本於職掌，應積極查核商業市場是否有聯合操控價格現象，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維持市場公平競爭機制。	本會業於111年3月16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157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五十八)公平交易委員會於110年9月23日認定富邦達股份有限公司違反「公平交易法」第20條第5款之規定不當限制交易相對人之事業活動，命其停止限制餐廳不得拒絕「顧客自取」訂單，惟處分之後，外送平台業者是否與各餐廳小吃店修改合約？是否已針對此事全面改善？針對餐廳有其他不當限制行為？猶未可知。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應積極查訪外送平台業者是否針對餐廳有違反「公平	本會業於111年4月8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182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交易法」第20條第5款之規定不當限制交易相對人之事業活動，並於3個月內將查處改善情形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五十九)鑑於谷歌(Google)及臉書(Facebook)強勢瓜分了國內近八成數位廣告，使台灣新聞媒體經營卻陷入困境，嚴重影響公共領域言論品質。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會同財政部、文化部與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調查跨國平台與媒體間不透明之商業交易與不平等議價情形；要求跨國平台提供合理金額，以支持台灣社會發展優質新聞內容；以及採取廣告稅課徵原則，對跨國平台業者課徵相關稅款機制，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於111年4月13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222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六十)近期豬農反映近兩年玉米進口量相差無幾，供給理應充裕，但現貨價卻一路上漲，直接衝擊飼料成本，質疑有進口商藉由囤貨來壟斷價格。對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承諾將監控散裝貨輪船期及到貨量，台灣糖業公司亦陸續釋出庫存玉米以充裕國內玉米現貨供應量，雖以目前國際玉米期貨價格攀升，但波羅的海綜合指數(BDI)自110年第4季起即呈現下跌趨勢，有鑑於大宗商品市場飆升，但BDI指數未同步上漲下，表示大宗商品的價格不全然是實際需求推動所致，爰此，要公平交易委員會聯合相關單位嚴查有無人為炒作或藉由囤貨來壟斷價格之情形，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業於111年4月6日以公服字第1111260194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
	(六十一)網路遊戲消費紛爭頻傳，根據台北市消保官提供之資訊，遊戲業消費爭議案件數量	本會業於111年5月3日以公競字第1111460521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近5年皆為前3名。近日有民眾因信遊戲業者公布之10%中獎機率，花費兩百多萬新台幣購買遊戲中機會中獎服務，而該民眾兩百多萬所得之中獎率為2.3%，與遊戲業者公布之機率顯有落差，使得消費者購買之行為有誤信之情事，也影響網路遊戲之市場公平競爭。惟網路遊戲機率付費機制態樣眾多，公平交易委員會應廣為研究全球既有之網路遊戲機率付費機制廣告不實或故意使消費者誤信事件之態樣，列舉至（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公平交易法」第二十一條案件之處理原則），並建立網路遊戲機率付費機制廣告不實之調查、驗證辦法與流程，以保障市場之公平競爭。爰請公平交易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案。
	<p>(六十二)公平交易委員會歲出預算第2目「公平交易業務」第3節「法務及行政救濟業務」編列209萬6千元辦理法制相關業務，查，公平交易委員會曾於106年10月20日對於高通公司裁罰234億元罰鍰並要求改正違法行為，卻於107年8月9日與高通公司達成訴訟上和解，企圖以投資台灣換取免罰。惟據公平交易委員會網站公告截至110年11月30日止，與高通公司訴訟和解案有關「台灣產業方案」各項計畫之金額及內容，合計4項計畫 KPI 所提投資金額約7億美元，惟不論以和解當年度或是今年之匯率換算後，與原裁罰金額仍有所差距。再者，投資效益評估非公平會專業，卻連線上學習課程、合辦展覽與論壇、提供獎金予供應鏈公司用於永續能源科技、舉辦競賽並提供獎金等不具技術含量之項目亦予以</p>	<p>本會業於111年3月9日以公法字第1111560100號函，檢送書面報告在案。</p>

公平交易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計列「投資」，反坐實外界過往質疑 KPI 多為機關內部之績效管理，民眾亦無感之指控，只凸顯公平交易委員會法制作業倉促。爰此，請公平交易委員會會同經濟部、科技部等相關部會，就高通和解案投資項目如何落實實質效益部分，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書面報告。</p>	
貳	<p>總決算部分：無。</p>	

主辦會計人員：林 秀 燕 

機 關 長 官：李 鎡 